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2026 年 8 月 27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盛树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红民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5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57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3、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顺发恒业、顺发恒能、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指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顺发能城	指	顺发能城有限公司
淮南顺发	指	淮南顺发置业有限公司
德迦风电	指	浙江东海德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大陈风电场	指	顺发大陈风电场（台州）有限公司
万兴恒	指	浙江万兴恒服务有限公司
万兴恒杭州	指	浙江万兴恒服务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万兴恒桐庐	指	浙江万兴恒服务有限公司桐庐分公司
万兴恒淳安	指	浙江万兴恒服务有限公司淳安分公司
顺发源储	指	顺发源储（桐庐）有限公司
顺发德能	指	顺发德能（德清）电力有限公司
顺发衢州	指	顺发（衢州）热电有限公司
普星京兴	指	浙江普星京兴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万科大家	指	杭州万科大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龙卓	指	杭州龙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辰旭	指	杭州辰旭置业有限公司
万向钱潮	指	万向钱潮股份公司
万向财务	指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
大洋世家	指	大洋世家（浙江）股份公司
万向信托	指	万向信托股份公司
万向进出口	指	万向进出口有限公司
万向一二三	指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
上万清源智动车	指	上万清源智动车有限公司
万向三农集团	指	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
普星聚能	指	普星聚能股份公司
万向控股	指	中国万向控股有限公司
向三创	指	向三创股份公司
万向职业学院	指	杭州万向职业技术学院
湘湖逍遥	指	湘湖逍遥有限公司
通惠康养旅	指	通惠康养旅股份公司
普星安吉	指	普星（安吉）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纳德世家	指	纳德世家股份公司
普星能量	指	普星能量有限公司
普星蓝天	指	浙江普星蓝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普星能	指	普星能（香港）有限公司
大鼎油储	指	大鼎油储有限公司
小鼎能源	指	小鼎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普星能源	指	杭州普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顺发恒能	股票代码	000631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顺发恒业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顺发恒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UNFA HENG NENG CORPORA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盛树浩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红民	龚航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 777 号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 777 号
电话	0571-82865050	0571-82865050
传真	0571-82865050	0571-82865050
电子信箱	zqsw@sfhn.net.cn	zqsw@sfhn.net.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5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5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3,598,401.15	241,167,832.24	-1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290,721.11	50,376,651.09	-7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516,510.63	13,735,885.88	-13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695,132.29	76,318,016.57	-44.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	0.02	-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	0.02	-7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0%	0.85%	-0.6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176,125,077.61	7,493,889,217.75	-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526,892,766.68	5,863,145,440.88	-5.74%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4,654.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08,841.1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6,556,854.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60,127.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7,404.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46,970.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3,679.91	
合计	15,807,231.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清洁能源发电业务、综合智慧能源服务和物业服务。

清洁能源发电业务经营模式：将风能、太阳能转换为绿电，以天然气为燃料生产电力后销售；主要产品：电力。公司目前主要运营天然气电厂、集中式风力发电、光伏发电项目，主要分布在浙江。

综合智慧能源服务经营模式：提供综合智慧能源服务获取收益；主要产品：需求响应服务、分布式能源服务。项目分布浙江、江苏、湖北、重庆、广东等省份。

物业服务经营模式：房产销售，并自持部分物业运营，以及提供物业服务。公司目前项目主要分布在浙江杭州。

（二）公司主营业务所在市场分析

1、清洁能源电力市场分析

长三角是我国经济发展最活跃、开放程度最高、创新能力最强的区域之一，同时是我国重要的电力负荷中心。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的指导下，华东能源监管局、国家电网公司华东分部和各省市政府有关部门、发电企业协同推进长三角电力市场建设，构建“电力互济、错峰互补、容量互备、供需互动”的省市间电力互济市场化机制。

浙江省属于资源小省，用能大省，三分之一的用电量需要依靠省外输入。在“双碳”目标背景下，浙江省持续增强电力供给能力，加快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以风光为代表的新能源正逐渐成为能源转型的主力军。2026 年上半年，全省新增电力装机 884 万千瓦。截至 2026 年 6 月底，浙江省电力总装机达到 1.86 亿千瓦，同比增长 12.3%。其中，可再生能源装机约 0.94 亿千瓦，占省内电源装机比重约 56%；风光总装机达到 0.75 亿千瓦，占全省电力总装机比重超四成。

（1）风电

风电布局上，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加快推进存量风电项目的升级改造，开展单机容量小于 1.5 兆瓦的风电机组技改升级，促进风电产业提质增效和循环发展。政策层面，浙江省地形以低山丘陵为主，海上风电资源丰富，而陆上风电资源相对有限。2026 年 1 月，浙江省人民政府发布《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十五五”时期加快构建新型能源体系，积极安全有序发展沿海核电，大力发展深远海风电，加大光伏开发力度，推进抽水蓄能、新型储能有序发展，促进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新增非化石能源装机占比达到 75%以上。将提升能源供给保障能力，新增非化石能源装机 1000 万千瓦作为 2026 年重点工作。2026 年 2 月，浙江省人民政府发布《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加快能源结构清洁低碳转型。持续提高新能源供给比重，提速海上风电建设，力争风电装机 3000 万千瓦以上，建成华东深远海风电母港。同时明确向民间资本开放海上风电领域，具备条件的项目民间资本持股比例可在 10%以上。2026 年 5 月，浙江省发布《陆上风电发展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首次针对陆上风电出台系统性发展方案，明确到 2028 年底累计推进 200 万千瓦项目实施，力争并网 100 万千瓦，探索形成陆上风电发展“浙江模式”，实现陆上风电占全省非化石能源发电量比重稳步提升。2026 年 1-6 月，浙江省新增风电并网容量 3.39 万千瓦，同比增长 162.79%。截至 2026 年 6 月底，浙江省累计风电装机容量 673.73 万千瓦，同比增长 3.6%。2026 年 1-6 月风电累计发电 72.59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6.62%。

（2）光伏

光伏布局上，公司始终坚持“新建+并购”并举、“集中式+分布式”并举，围绕重点区域积极挖掘优质分布式光伏客户资源，按照“建设一批、成熟一批、储备一批”的思路，分批推进、有序实施分布式光伏项目；积极探索“光伏+”项目，将光伏发电与农业、渔业等产业深度融合，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实现生态保护与经济效益的双赢。同时，筛选存量优质光伏资产开展收并购工作，进一步扩大长三角区域分布式光伏资产规模。

政策层面，2026 年 2 月，浙江省人民政府发布《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坚持集中式与分布式并举，加大光伏开发力度。推进分布式光伏开发建设，因地制宜发展集中式光伏，探索建设风光同场等海上光伏项目。有序开展老旧光伏更新改造，力争光伏装机 9000 万千瓦。2026 年 1 月，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浙江省能源局发布《关于推动绿电直连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提出，直连电源为分布式光伏的，大型工商业分布式光伏与用户开展专线供电，一般工商业光伏和户用非自然人光伏可作为集中式光伏项目通过集中汇流形式向用户专线供电，用户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投资方需为同一法人主体。同时，鼓励民营企业在内的各类经营主体（不含电网企业）投资绿电直连项目。产业方面，浙江省光伏产业规模持续扩大，目前已构建以嘉兴和金华为核心引领，杭州、宁波、湖州、衢州等地协同发展的智能光伏产业集群，形成国内领先的产业优势。浙江省太阳能资源属 III 类地区，根据自身独特的资源和环境，适宜多场景分布式开发。省内明确要加大光伏开发力度，坚持集中式与分布式并举，工业光伏“宜建尽建”原则，合理推动工业光伏开发建设。同时，大力实施“光伏+农业”“光伏+工业”“光伏+交通”“光伏+建筑”等“光伏+”行动，积极拓展光伏多元融合应用场景。鼓励园区绿电直连、专线直供，就近消纳光伏电力。2026 年 1-6 月，浙江省新增光伏发电并网容量 397.37 万千瓦，同比下降 67.43%。截至 2026 年 6 月底，浙江省累计光伏装机容量 6826.75 万千瓦，同比增长 14.79%。2026 年 1-6 月光伏累计发电量 326.4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4.14%。

（3）天然气发电

天然气布局方面，公司将天然气发电作为业务发展的重要抓手，凭借沿海区域优势积极扩张天然气发电装机规模，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一方面，提升在运机组运营效率，通过技改等手段实现存量项目提质增效，加强燃料市场与电力市场的协同联动；另一方面，积极推动重点项目落地。同时，针对优质气电机组筹划收并购工作，进一步扩大气电资产规模。

浙江省作为东部沿海地区经济大省，主要经济产业发达，电力需求旺盛，是电力“缺口”最大的省份之一，尤其在夏、冬季负荷高峰期间，电力供需矛盾突出。随着风、光为代表的新能源装机快速增长，其波动性、间歇性问题日益凸显，亟需灵活性电源平衡电网波动、保障电力稳定供应。天然气发电机组具备建设周期短、启停调峰灵活、爬坡速率快、调峰调压应用范围广、碳排放水平低等特性，在沿海负荷中心区域具有不可替代的战略价值。政策层面，2026 年 3 月，浙江省发改委、省能源局、浙江能源监管办联合印发《关于天然气发电机组参与电力市场的通知》，明确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放开发电用气计划，推动省内合规在运的统调天然气发电机组上网电量进入电力市场，建立“政府授权合约+现货交易+容量电价”三位一体的收益模式。

2、综合智慧能源服务市场分析

（1）新型储能

随着风电、光伏等新能源装机不断提升，电力供需匹配性问题日益突出，储能作为新型电力系统的灵活调节器迎来快速发展。储能布局上，公司积极拓展外部优质电网侧储能资源，紧密跟踪政策动向，通过系统性政策研判筛选优质区域，并储备多个项目资源；同时，探索多元化商业模式，提升市场竞争力。

政策层面，浙江省积极推动新型储能的高质量发展。对于电网侧储能，现阶段可以通过接受统调获取相应服务收益，未来将随电力现货市场正式运行逐步进入现货市场参与电能量套利，并凭借服务于电力系统安全运行而获取容量电价收入，收益模式预计将优化为“电能量套利+辅助服务+容量电价”。2026 年 2 月，《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推进储能多元发展，有序推进锂电池储能建设，探索固态电池、氢储能等应用。“十五五”期间抽蓄和新型储能装机达 3000 万千瓦以上。

（2）综合智慧能源服务

作为推动能源结构优化与绿色低碳转型的核心引擎，综合智慧能源服务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在“双碳”目标引领和新型电力系统加速建设的背景下，综合智慧能源服务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技术创新日趋活跃，应用场景逐渐丰富。长三角、珠三角作为全国经济发展水平领先区域，数字化水平高，政策响应快，在智慧能源供应市场方面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业务布局上，公司紧跟国家能源战略，在浙江、广东等经济活跃省份深度布局，依托项目经验，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数智化技术提供定制化综合能源服务，帮助企业降本增效。公司积极拓展业务领域，目前业务涵盖用户侧储能、节能改造、售电等多个领域。

2026 年上半年，受峰谷价差波动、多地陆续取消固定分时电价政策等因素影响，用户侧储能项目收益率预期下降，装机规模同比显著回落。工商业储能运行方面，根据中电联发布的数据，2026 年上半年工商业配储整体运行情况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平均运行小时数和平均利用小时数均出现下滑，平均等效充放电次数同比下降。珠三角是改革开放的前沿，经济活跃度高，企业规模较大且经营稳定性较强，在高耗能企业用电平衡的政策调节能力较强，尤其是广东地区电力市场改革走在前列，工商业场景丰富，激发市场活力；浙江省同样作为经济发达和能源转型先行区，在政策支持下新型储能产业得以快速发展。2026 年 5 月，省发展改革委、省能源局发布《关于优化工商业分时电价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优化工商业用户峰谷时段，调整计价基数和浮动比例，以更好发挥分时电价信号作用，引导用户削峰填谷。2026 年 6 月，省发展改革委、省生态环境厅、省能源局关于印发《浙江省低（零）碳园区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明确到 2030 年，全省建成 20 个左右省级零碳园区，为综合智慧能源服务在园区场景的落地提供了政策指引和发展空间。

3、产城综合运营服务市场分析

2026 年，“十五五”规划正式出台实施，浙江省与杭州市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在物业服务、商业资产服务、产业全周期运营等领域持续优化政策环境，行业监管优化、市场规模实现结构性增长、行业发展底层逻辑发生深度重塑。公司所处的长三角核心地带，具有强劲的经济动能、雄厚的产业基础与旺盛的消费需求，是全国产城综合运营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先行高地，区域发展势能充沛、市场潜力持续释放，为公司业务深耕与拓展创造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与充足的发展机遇。

2026 年，省市两级政府持续构建完善产城综合运营全链条政策支撑体系，分别从合规监管、服务提质、业态创新、要素保障四个维度密集出台政策文件，既为行业合规运行划定了硬性约束，也为综合运营服务商拓展业务边界、创新商业模式预留了充足的政策空间。省级维度上，2026 年 6 月正式印发的新版《浙江省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健全了维修资金全流程管控机制。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系列政策接续出台，将商业运营管理、产业园区运营列为重

点发展赛道，鼓励业态交叉融合与商业模式创新。市级维度上，杭州市针对产城综合运营各应用场景密集推出落地举措，构筑起“规范引导+政策扶持+创新驱动”的完整政策闭环。物业服务领域，配套出台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健全维修资金全流程监管体系，积极推广片区化大物业服务模式与智慧物业一体化管理系统。商业运营服务领域，印发《关于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2026 年版)》与《杭州市专业市场转型升级实施方案》，助力核心商圈品质提档、存量商业设施数字化改造，大力扶持首店经济、夜间经济、体验经济等新兴业态，对表现突出的商业运营机构、总部型企业给予资金奖励与政策倾斜。产城运营服务领域，相继发布《杭州市推进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关于推进工商业用地改革促进空间精准有效配置的实施意见》，探索产业用地弹性管理新模式，推动工业用地集约化利用与“工业上楼”模式，统筹推进产业社区与工业邻里中心建设。

2026 年，产城综合运营服务行业彻底告别了依靠规模快速扩张的发展阶段，迈入“十五五”高质量发展周期的纵深推进期。行业发展的核心逻辑已由规模导向转向质效并重，业务边界不断拓展延伸，覆盖全链条的产城综合运营已成为行业最重要的增长极。单一住宅物业服务的成长空间持续收窄，行业领先企业纷纷布局非住宅赛道，业务范围从基础物业服务逐步延伸至商业资产管理、产业园区运营、城市公共服务、产城融合一体化服务等多个领域。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清洁能源电力行业

2026 年上半年，能源国内能源供应平稳有序，清洁能源消费比重稳步提高，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步伐加快，保供能力与系统韧性持续提升。2026 年 1-6 月，全国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 1.17 亿千瓦，占全部新增装机近 74%，保持新增装机主体地位。截至 2026 年 6 月底，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 40.4 亿千瓦，同比增长 10.8%。其中，可再生能源装机达到 24.55 亿千瓦，同比增长 13.7%，约占总装机的 61%。2026 年上半年，全国可再生能源发电量接近 2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 9%，占比全部发电量超四成，超过同期第三产业用电量与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之和，可满足全社会近四成的用电需求。风光发电量合计 1.25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3%，占全社会用电量近四分之一。

政策层面，2026 年 2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完善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的实施意见》，明确到 2030 年基本建成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各类型电源和除保障性用户外的电力用户全部直接参与电力市场，市场化交易电量占全社会用电量的 70%左右。跨省跨区和省内实现联合交易，现货市场全面转入正式运行，市场基础规则和技术标准全面统一，市场化电价机制基本健全，公平统一的市场监管体系基本形成。到 2035 年，全面建成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市场功能进一步成熟完善，市场化交易电量占比稳中有升。跨省跨区和省内交易有机融合，电力资源的电能量、调节、环境、容量等多维价值全面由市场反映，电力资源全面实现全国范围内的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以电力为主体、多种能源协同互济的全国统一能源市场体系初步形成。2026 年 4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关于修订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规则的复函》，《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规则》明确优先鼓励有绿色电力需求的用户与新能源发电企业参与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进一步明确省间现货的实物交易属性，稳步扩大市场交易范围，提出研究推动用户侧主体有序参与省间现货市场。2026 年 6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十五五”规划》的通知，提出主要目标：2030 年初步建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能源综合生产能力达到 58 亿吨标准煤，电力系统互补互济和安全韧性水平全面提升，能源进口多元可控；煤炭和石油消费达峰，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25%，风电和太阳能发电装机比重超过 50%、成为电力装机主体，非化石能源发电量比重达到 50%、成为电量主体；坚强韧性、绿色低碳、集

成融合、智能高效的新型能源基础设施体系加快建设，新型电力系统初步建成；能源产业链关键技术装备实现总体自主可控，迈入世界能源科技创新国家前列；适应新型能源体系的市场和价格机制加快健全，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基本建成。同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编制印发《可再生能源消费最低比重目标和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制度实施办法》，明确了可再生能源消费最低比重目标，首次从“消费端”与“消纳端”双维度构建可再生能源保障体系，对促进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具有重要意义。

（1）风电

2026 年上半年，国内风电产业从“规模扩张”转向“高质量发展”新阶段。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26 年 1-6 月，全国风电新增并网容量 3862 万千瓦，同比下降 24.85%，其中陆上风电 3778 万千瓦，海上风电 84 万千瓦。截至 2026 年 6 月底，全国风电累计并网容量达到 6.79 亿千瓦，同比增长 18.5%，其中陆上风电 6.3 亿千瓦，海上风电 0.4841 亿千瓦。2026 年 1-6 月，全国风电累计发电量 5984 亿千瓦时，全国风电平均利用率 90.9%。

产业技术层面，陆上风电主流机型加速向大型化升级，“沙戈荒”大基地、“千乡万村驭风行动”项目订单释放，10MW 及以上大容量风机在大基地场景应用比例显著提升；国产核心部件自主化水平大幅提升；智能风机渗透率持续提高，成为提升度电价值的竞争核心。海上风电大容量机组规模化发展，单机容量持续突破；漂浮式风电技术取得重大突破，为深远海风电规模化开发奠定坚实基础。同时，多省启动“以大代小”改造，推动存量风电项目提质增效；构网型风机技术突破，为高比例可再生能源新型电力系统提供稳定支撑；应用场景不断丰富，融合创新构建源网荷储新生态，为全球能源转型贡献中国方案。

政策和市场双轮驱动风电产业迈向高质量发展。2026 年 1 月，国家林草局、能源局发布《关于支持风电开发建设规范使用林地草地有关工作的通知》提到，鼓励风电场项目开发空间集约复合利用，优先布局在沙漠、戈壁、荒漠等区域。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重要湿地、重点国有林区林地草地内不得新建、扩建风电场项目。在上述禁建区外，支持风电场项目开发建设并规范使用林地草地。2026 年 6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十五五”规划》明确，到 2030 年风电和太阳能发电装机比重超过 50%，成为电力装机主体。在发展方向上，《规划》提出，推进陆上风电、光伏发电大规模平稳发展，海上风电向深远海发展，推进“风光+生物质”一体化项目建设，重点建设“三北”风电光伏基地、西南水风光一体化基地、海上风电基地。

（2）光伏

2026 年上半年，国内光伏行业从“价格竞争”向“价值竞争”转变，新型场景打开新的增长空间。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26 年 1-6 月，全国光伏新增并网 7177 万千瓦，其中集中式光伏 2955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 4222 万千瓦。截至 2026 年 6 月底，全国光伏累计并网容量达到 12.72 亿千瓦，同比增长 15.8%，其中集中式光伏 6.96 亿千瓦，分布式光伏 5.76 亿千瓦。2026 年 1-6 月，全国光伏累计发电量 6555 亿千瓦时，全国光伏发电利用率 91.4%。

产业技术层面，光伏制造端在技术创新推动下实现降本增效。应用场景不断拓宽，光伏建筑一体化、光伏治沙、农光互补、渔光互补等融合模式蓬勃发展，光储一体化场景规模化落地，实现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的有机结合。

政策层面，2026 年 1 月，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调整光伏等产品出口退税政策的公告》，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取消光伏等产品增值税出口退税。光伏行业“出口退税补贴”时代结束，出口总成本将上升，但同时也有助于推动海外市场价格合理回归，降低贸易摩擦风险。2026 年 6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十五五”规划》，明确新能源发电装机比重超过 50%。在发展方向上，《规划》提出，推进光伏发电大规模平稳发展，

推进“风光+生物质”一体化项目建设，重点建设“三北”风电光伏基地、西南水风光一体化基地、分布式新能源。在内蒙古、甘肃、新疆、青海、西藏等太阳能资源丰富地区，建设一批光热发电工程，并提出到 2030 年，光热发电累计装机力争达到 1500 万千瓦。

（3）天然气

天然气作为一种清洁、灵活的过渡性能源，在推动全球能源结构转型和实现经济低碳发展的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从全球范围来看，天然气发电是仅次于煤电的第二大主要电源，我国天然气发电装机受到资源禀赋和成本因素制约，整体发展水平仍低于全球平均水平。2025 年，全国新增气电装机容量 1992 万千瓦，同比增长约 5%。截至 2025 年底，全国气电累计装机规模达到 1.6 亿千瓦，同比增长 14%，占全国电力总装机的 4.2%。2025 年，全国规模以上气电累计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2187 小时，同比降低 190 小时。

产业技术层面，天然气发电正向大容量、高效率、多元化发展，大功率燃气轮机技术持续突破，F 级和 H 级机组占比提升。机组联合循环效率显著提高，重型燃机国产化进程加快，为我国天然气发电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技术支撑。随着风电、光伏发电等随机性电源大规模并网，天然气发电凭借启停灵活、响应速度快、调节范围广、可靠性高等特点，在沿海经济发达地区调峰价值日益凸显，成为保障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的关键灵活性资源。

政策层面，2026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印发的《关于完善发电侧容量电价机制的通知》，明确省级价格主管部门可对天然气发电建立容量电价机制，容量电价按照回收天然气发电机组一定比例固定成本的方式确定。为气电机组的“备用”和“调节”价值提供基础收入保障。2026 年 6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十五五”规划》，明确推动火电（含气电）转向支撑调节性电源。合理规划建设天然气电站，加大国产化燃机示范及推广应用。

2、综合智慧能源服务行业

（1）新型储能

2026 年上半年，国内新型储能项目并网节奏回归常态化，区域布局集中化。据 CNESA DataLink 全球数据库统计，2026 年上半年，国内新型储能新增装机规模 21.64GW/58.20GWh，功率与能量同比降幅均超过 15%。截至 2026 年 6 月底，国内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 168.2GW，占比电力储能装机超过 70%，同比增长 58.6%，成为驱动行业增长的核心引擎。储能时长方面，2 小时储能系统仍为市场主流，4 小时及以上储能容量占比显著提升，已达到 43.9%，长时储能需求快速释放。应用场景方面，独立储能主导地位持续强化，占比提升至 74.3%。技术路线方面，锂电储能仍占据绝对主导地位；压缩空气、液流电池，以及多技术融合的示范项目加速落地。此外，产业多元技术迭代加速，2026 年上半年多项新技术应用取得突破，大容量储能电芯加速迭代、构网型储能技术加速落地、高压级联技术正快速推广。

政策层面，2026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完善发电侧容量电价机制的通知》，首次在国家层面确立电网侧独立新型储能容量电价机制，标志着网侧独立储能“电能量+辅助服务+容量电价”的商业模式基本确立。2026 年 5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数据局联合印发《关于促进人工智能与能源双向赋能的行动方案》的通知，要求提高算力设施多元电力供给能力，鼓励算力设施配置构网型储能，增强供电稳定性对电力系统的主动支撑能力。2026 年 6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十五五”规划》提出，大力发展新型储能，加力发展长时储能，鼓励多种储能技术路线发展，拓展新型储能在电源协同运行、电网稳定支撑及微

电网、虚拟电厂等领域应用。推动新型储能调控方式创新，合理提升利用水平。同时设定目标，到 2030 年，新型储能装机达到 3 亿千瓦，相较于 2025 年底的 1.36 亿千瓦，五年累计增长超过 120%。

（2）综合智慧能源服务

综合智慧能源服务是指对一定范围内的能源用户，提供电、热、冷、气等能源一体化解决方案，通过智能控制服务平台，实现主体能源的梯级利用、各类能源的多能互补和“源-网-荷-储-用”各环节间的协同互动。在电力市场化改革持续深化与数字化技术快速迭代的双重驱动下，综合智慧能源服务的商业模式不断拓宽，业务范围已延伸至分布式能源、节能减排、需求侧响应、大数据增值等多个领域。

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建设加速推进。据国家能源局统计，2026 年 1-6 月，全国累计完成电力市场交易电量 3684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4.2%。其中，省内交易电量 2913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7.9%；跨省跨区交易电量 771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2.1%。交易品种上，中长期交易电量 32568 亿千瓦时；现货交易电量 4280 亿千瓦时。绿电交易电量 164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6%。电网企业市场化代理购电电量 3985 亿千瓦时。

用户侧储能市场短期承压。2026 年以来，受各地陆续取消固定分时电价政策影响，峰谷电价差有所收窄，用户侧储能项目收益率预期下滑，装机规模同比显著回落。据 CNESA DataLink 全球储能数据库不完全统计，2026 年 1-6 月，用户侧新型储能新增并网项目规模为 1.28GW/2.85GWh。区域分布上正从传统东部沿海优势区域向中西部省份加速扩散，新增项目主要分布在江苏、山东、四川等省；应用场景更加丰富，覆盖工商业储能、光储充、微电网、数据中心配储等多种场景。

虚拟电厂发展提速。截至 2026 年 6 月底，广东、陕西、上海、山东等 2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已出台虚拟电厂专项政策，虚拟电厂全面参与电能量市场、电力辅助服务市场及需求侧响应市场的机制已基本搭建完成。江苏、贵州、上海、广东等地进一步出台专项补贴政策，有效降低虚拟电厂运营成本，增强市场竞争力。随着分布式光伏、充电桩、可调节负荷等其他分布式资源的增多，虚拟电厂将作为破解分布式消纳的关键技术，聚合各类分布式资源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和系统调节，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绿电与碳市场协同发展。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2026 年 1-6 月，国家能源局共计核发绿证 12.9208 亿个，交易绿证 3.433 亿个。碳市场方面，据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披露，2026 年 1-6 月，全国碳市场碳排放配额（CEA）成交量 0.53 亿吨，成交额 40.89 亿元；截至 2026 年 6 月底，全国碳市场碳排放配额（CEA）累计成交量 9.18 亿吨，累计成交额 617.52 亿元。公开数据显示，2026 年 1-6 月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CCER）成交量约 5295.86 万吨，成交额约 40.89 亿元，年度均价 77.21 元/吨。

政策层面，国内持续发力，推动综合智慧能源服务发展。2026 年 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国务院国资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开展零碳工厂建设工作的指导意见》提出，分阶段梯度培育零碳工厂的总体目标：2026 年起遴选一批标杆零碳工厂；到 2027 年在汽车、锂电池、光伏等行业培育一批零碳工厂；到 2030 年逐步拓展至钢铁、有色、石化等传统高载能行业。同月，工信部等五部门联合印发《工业绿色微电网建设与应用指南（2026—2030 年）》，明确工业绿色微电网是以向工业用户提供绿色电力为主要目的，集成应用光伏、风电、高效热泵、新型储能、氢能、余热余压余气、智慧能源管控等一体化系统，可融合工业生产过程、与电网友好互动并实现协同自治的综合能源系统。同时提出五大建设原则：推动多能高效互补利用、促进可再生能源就近高比例消纳、加强与电网友好互动、具备工业负荷调节能力、提高数字化系统运行管理水平。2026 年 6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新型

能源体系建设“十五五”规划》提出，充分挖掘用户侧调节潜力，依托新型电力负荷管理系统，提高电力需求响应比例。充分利用电动汽车储能资源，开展车、桩、站、网融合互动探索，全面推广智能有序充电，扩大车网互动规模化应用范围。同时设定目标，2030 年车网互动聚合可调充电规模达到 5000 万千瓦左右。加快推进虚拟电厂规模化发展，2030 年虚拟电厂调节能力达到 5000 万千瓦以上。

3、产城综合运营服务

2026 年，伴随“十五五”规划的全面启动与稳步落地，物业服务、商业运营与产城服务三大领域同步进入由规模扩张向质量效益转型的纵深发展期。行业发展的底层逻辑已发生根本性转变：增量开发让位于存量提质，单一服务转向多元融合，粗放管理升级为精细运营。行业整体回归服务本源，依托技术赋能与模式创新，在深度参与城市治理、民生保障与消费升级的进程中，探索可持续的商业价值创造路径。

（1）商业资产运营服务：存量盘活下的资管进阶与价值重塑

2026 年，商业地产领域的存量特征愈发凸显，严格控制增量、着力盘活存量已成为行业发展的主基调。在消费行为转变与线上零售分流的双重作用下，商业运营的定位正由单纯的交易场所，向集体验、社交、文化功能于一体的城市公共空间转型。运营模式方面，轻资产运营模式持续深化并向专业化方向迈进。面对投资趋于谨慎、资产沉淀压力加大的市场环境，越来越多市场主体选择品牌输出、管理输出与内容运营的发展路径，由重资产持有模式转向轻资产运营，推动运营管理朝专业化、品牌化方向发展。空间形态方面，开放式街区商业持续迭代升级，差异化非标商业的兴起有效破解了同质化困局。传统封闭式购物中心的市場影响力持续下滑，融合自然景观、艺术装置与市集业态的开放式商业空间更受市场青睐；定位精准的主题商业、社区邻里中心、工业遗存改造项目等小型化、特色化商业项目，凭借差异化的客群定位与独特的体验感崭露头角。商业项目通过增设公共绿化空间、社交休憩区域与文化展演场地，不断打破物理空间的界限，强化其作为城市“第三空间”的公共属性，以回应消费者对体验感与社交属性的深层需求。

（2）产城运营服务：从空间载体到产业生态的系统升级

2026 年，产城运营服务的内涵持续拓展，早已超越传统园区管理的范畴，演变为集产业发展、城市功能、人文关怀于一体的综合性服务体系。政策层面持续释放存量资产盘活的积极信号，推动产城融合向更深层次发展，也对运营服务商的资源整合能力与生态构建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存量盘活方面，政策体系不断健全完善，支持老旧厂房、低效楼宇、闲置商业设施进行功能调整与复合利用。杭州市出台多项配套政策，允许商服用地在商业、商务业态间灵活转换，支持存量商办物业临时调整使用功能，用于发展国家、省、市鼓励的产业业态，补齐民生服务短板。通过引入科技研发、文化创意、人工智能等新兴产业业态，产城运营商正将长期闲置的存量资产转化为培育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载体，实现了由“单纯空间出租”向“产业生态培育”的价值跃迁。服务集成方面，产城运营更加注重“社企融合”与宜居城市建设，产业与商业融合发展成为新的行业标准。政策引导运营服务商不仅要完善产业配套，更要着力提升人才居住生活的品质感。挖掘停车资源潜力、推行错时共享停车、强化电梯与消防安全管理、打造“骑手友好型社区”等举措，已成为评价产城服务品质的重要指标。产业园区不断完善生活配套、商业消费、休闲娱乐等功能，构建“工作-生活-消费”的完整闭环，围绕主导产业开展精准招商，形成产业带动商业、商业促进产业的良性互动格局。通过构建完善的“十五分钟便民生活圈”，打造职住平衡、产居相宜的产业社区生态。发展模式方面，运营方的角色定位正由传统“物业出租方”向“产业发展合伙人”深度转变。产业载体的价值评判标准不再以租金水平为核心，而是取决于其承载的产业价值与企业赋能能力。绿色发展方面，低碳运营与安全韧性已成为产城运营的硬性指标。绿色建筑与超低能耗建筑的规模化推广力度持续加大，既有建

筑节能改造工作全面推进。与此同时，城市安全韧性建设被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要求运营服务商强化对地下管网、排水防涝、生命线工程等基础设施的智能化监测与运维服务，确保产业园区不仅是经济增长的引擎，更是安全、绿色、智能的城市功能单元。

（3）物业服务：从社区管家到城市运营商的价值跃迁

2026 年，物业服务行业迎来了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政策机遇期，全面步入以“品质提升、质效优先、价值创造”为核心的全新发展阶段。“实施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首次被写入国家“十五五”规划纲要与政府工作报告，行业官方称谓也由“物业管理”正式调整为“物业服务”，这一系列顶层设计的变化标志着行业定位实现了从“房地产业配套”向“民生服务业”的根本性跨越。国家层面将物业服务归入鼓励类商务服务业范畴，政策着力点由基础规范转向品质升级，引导行业由“价格竞争”向“价值竞争”升级，推动“优质优价”的市场共识加速形成。物业服务与城市治理体系的融合程度不断加深。《城市更新“十五五”规划》正式发布，将物业服务全面纳入城市更新与完整社区建设的整体框架，城市更新的驱动逻辑由“拆建主导”转向“运营主导”，由“空间服务”转向“资产经营”，为物业服务企业开辟了广阔的发展赛道。民生服务融合方面，政策红利持续释放，“物业服务+”的多元发展模式迎来重要机遇期。住建部明确提出，“十五五”期间要推动“物业服务走进家庭”，支持具备条件的物业服务企业拓展养老、托育、家政、文化、健康、助残等多元服务；“社区+物业+养老服务”的融合模式持续深化，全面融入“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

综合来看，2026 年，物业服务持续向城市治理的基层单元渗透，商业运营不断向城市公共生活的价值核心靠拢，产城服务加速向城市经济与社会功能的系统集成升级，三大业务领域联系日益紧密，共同指向一个明确的发展方向：通过精细化、专业化、智能化的运营服务，充分激活存量资产价值，持续提升服务品质，最终实现社会价值与商业价值的协同共赢。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多业协同发展能力。公司依托清洁能源核心业务，积极拓展零碳园区、虚拟电厂、节能改造等相关领域，推动产业协同发展与深度融合。通过整合风电、光伏、储能、智能微电网等多种能源技术，公司打造多能互补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同时，公司充分发挥项目开发能力，积极争取优质产业资源，力争在市场中占得先机。

2、队伍优势。作为民营企业，精细化成本控制稳步增强了企业的运营效率与市场竞争力；建立健全的能源政策获取及研究机制，通过及时响应政策变化，动态调整经营策略与运营方针；具有高度一致的核心价值观，保证了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实现可持续发展。

3、公司目前现金流较充沛，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通过“自建+并购”双轮驱动模式加速清洁能源资产布局，不断扩大风电、光伏、气电、储能等业务规模。在电力市场化改革的背景下，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提供了支持。

四、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紧紧围绕发展战略，积极开展各项工作。主要包括：

（1）有序推进各类清洁能源项目尽早投运，通过“自建+并购”双轮驱动模式加速清洁能源资产布局，既契合电力行业低碳化发展趋势，又直接提升业绩规模，显示出公司在传统能源结构优化中的战略执行力。

(2) 持续维护自持物业的招商和稳健运营，探索新商业区域运营模式，增强自身竞争力。

(3) 坚守物业服务品质，加快物业服务发展升级，拓展多业态服务，赋能智慧管理，深耕增值服务领域，争优创优、提升品牌价值和形象。

(4)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构建组织发展新动能。围绕清洁能源领域，已建立并持续完善岗位任职资格评估体系，提升人岗匹配度及人才培养和培训的精准度，推动组织目标与个人成长深度融合，实现企业效益与员工价值协同共进；重点加强业务投拓、经营管理等关键部门建设，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

(5) 持续加强资金监管、统筹管理和成本控制，不断降低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359.84 万元，利润总额 3,735.9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9.07 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 11.43%、减少 55.67% 和减少 77.59%。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13,598,401.15	241,167,832.24	-11.43%	主要系天然气电厂顶峰发电较上期减少、风力发电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148,834,062.93	167,605,757.85	-11.20%	主要系天然气电厂顶峰发电较上期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4,495,210.69	7,881,469.04	-42.96%	主要系本期剩余物业的管理支出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38,286,135.11	36,848,168.83	3.90%	
财务费用	-733,446.04	-5,683,814.27	87.10%	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3,308,783.24	22,169,569.83	-39.97%	主要系本期利润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95,132.29	76,318,016.57	-44.06%	主要系营收减少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091,649.88	1,326,774,971.20	-124.13%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定期存款本息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136,374.26	-141,350,262.05	-137.10%	主要系本期回购股票资金流出及本期支付应付股利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2,532,891.85	1,261,742,725.72	-148.5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7,434.98	13,249,007.82	-105.49%	主要系上期转回坏账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556,649.11	34,605,011.60	-52.16%	主要系本期存款结构调整，到期定期存款规模较上期减少，收到利息减少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13,598,401.15	100%	241,167,832.24	100%	-11.43%
分行业					
天然气发电及供热	103,332,699.63	48.38%	125,347,982.15	51.98%	-17.56%
物业服务	43,389,380.96	20.31%	41,999,391.80	17.42%	3.31%
食堂餐饮服务	16,607,298.16	7.78%	9,093,489.53	3.77%	82.63%
风力发电	14,291,408.15	6.69%	28,477,219.15	11.81%	-49.81%
综合能源服务	9,259,529.87	4.34%	1,810,653.73	0.75%	411.39%
光伏发电	5,715,160.69	2.68%	2,418,464.63	1.00%	136.31%
房地产销售	3,156,983.81	1.48%	8,608,143.67	3.57%	-63.33%
其他	17,845,939.88	8.35%	23,412,487.58	9.71%	-23.78%
分产品					
天然气发电及供热	103,332,699.63	48.38%	125,347,982.15	51.98%	-17.56%
物业服务	43,389,380.96	20.31%	41,999,391.80	17.42%	3.31%
食堂餐饮服务	16,607,298.16	7.78%	9,093,489.53	3.77%	82.63%
风力发电	14,291,408.15	6.69%	28,477,219.15	11.81%	-49.81%
综合能源服务	9,259,529.87	4.34%	1,810,653.73	0.75%	411.39%
光伏发电	5,715,160.69	2.68%	2,418,464.63	1.00%	136.31%
房地产销售	3,156,983.81	1.48%	8,608,143.67	3.57%	-63.33%
其他	17,845,939.88	8.35%	23,412,487.58	9.71%	-23.78%
分地区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天然气发电及供热	103,332,699.63	55,545,833.10	46.25%	-15.20%	-33.49%	14.79%
物业服务	43,389,380.96	35,867,054.87	17.34%	3.31%	8.90%	-4.25%
风力发电	14,291,408.15	14,646,538.22	-2.48%	-49.81%	-15.60%	-41.54%
分产品						
天然气发电及供热	103,332,699.63	55,545,833.10	46.25%	-15.20%	-33.49%	14.79%
物业服务	43,389,380.96	35,867,054.87	17.34%	3.31%	8.90%	-4.25%
风力发电	14,291,408.15	14,646,538.22	-2.48%	-49.81%	-15.60%	-41.54%
分地区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	----	---------	--------	----------

投资收益	16,556,649.11	44.32%	主要为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否
营业外收入	4,065,885.85	10.88%	主要为违约金收入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317,920,917.41	60.17%	4,953,753,809.26	66.10%	-5.93%	主要系投建能源项目所致
应收账款	93,333,387.88	1.30%	85,112,818.43	1.14%	0.16%	
存货	275,203,526.05	3.83%	312,240,120.87	4.17%	-0.34%	
投资性房地产	842,993,966.77	11.75%	823,883,185.06	10.99%	0.76%	
长期股权投资	10,660,855.44	0.15%	10,661,025.86	0.14%	0.01%	
固定资产	1,072,554,100.66	14.95%	938,797,427.91	12.53%	2.42%	主要系光伏资产收购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2,232,636.15	0.45%	16,284,885.08	0.22%	0.23%	主要系在建能源项目投入增多所致
使用权资产	20,270,469.06	0.28%	20,854,266.30	0.28%	0.00%	
短期借款	99,584,437.49	1.39%	103,595,911.81	1.38%	0.01%	
合同负债	6,031,314.87	0.08%	10,657,383.70	0.14%	-0.06%	主要系预收物业管理费减少及尊客会积分兑换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417,910,350.00	5.82%	183,975,900.00	2.46%	3.36%	主要系本期借入回购贷款所致
租赁负债	20,412,090.63	0.28%	20,443,914.98	0.27%	0.01%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数（元）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600,000.00	3,600,000.00	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项目	期初数（元）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000,000.00	4,000,000.00	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28,200,000.00	142,720,000.00	200.0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顺发德能	天然气发电	收购	113,340,000.00	49.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长期股权投资	完成	0.00	0.00	否	2026年03月3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普星京兴	天然气发电	收购	146,86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长期股权投资	收购事项经2026年4月20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股权款14,686万元截止资产负债	0.00	0.00	否	2026年03月3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债表 日尚 未付 款。					
合计	--	--	260, 200, 000. 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名称	投资 方式	是否 为固 定资 产投 资	投资 项目 涉及 行业	本报 告期 投入 金额	截至 报告 期末 累计 实际 投入 金额	资金 来源	项目 进度	预计 收益	截止 报告 期末 累计 实现 的收益	未达 到计 划进 度和 预计 收益 的原 因	披露 日期 （如 有）	披露 索引 （如 有）
光伏电站 收购	收购	是	能源 行业	168,0 00,00 0.00	168,0 00,00 0.00	自有 资金	100.0 0%	0.00	1,092 ,372. 55	/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 资讯 网 （www .cnin fo.co m.cn ）
合计	--	--	--	168,0 00,00 0.00	168,0 00,00 0.00	--	--	0.00	1,092 ,372. 55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 品种	证券 代码	证券 简称	最初 投资 成本	会计 计量 模式	期初 账面 价值	本期 公允 价值 变动 损益	计入 权益 的累 计公 允价 值变 动	本期 购买 金额	本期 出售 金额	报告 期损 益	期末 账面 价值	会计 核算 科目	资金 来源
境内外 股票	60193 9	建设 银行	964.0 0	公允 价值 计量	0.00	32.00	0.00	964.0 0	966.5 0	-2.96	0.00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资金
合计			964.0 0	--	0.00	32.00	0.00	964.0 0	966.5 0	-2.96	0.00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顺发能城	子公司	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力发电；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机动	1,500,000,000.00	2,534,596,407.04	2,253,966,591.07	20,860,763.97	1,253,328.84	5,899,102.59

		车充电销售；供冷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究；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合同能源管理；物业管理；不动产租赁；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场营销策划；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品牌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实业投资；装饰装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项目外，						
--	--	---	--	--	--	--	--	--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淮南顺发	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及租赁，建筑装潢，物业管理，建筑材料、装潢材料的销售。	30,000,000.00	57,629,368.26	55,986,787.82	36,685.74	540,225.41	540,225.41
万兴恒	子公司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停车场服务；固定班车经营租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家政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洗车服务；票务代理服务；旅客票务代理；养老服务；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互	10,000,000.00	152,606,224.72	20,460,836.08	60,902,239.88	2,844,019.95	2,334,804.04

		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气设备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家具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房地产经纪；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创业空间服务；园区管理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风险性体育运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批准的项目						
--	--	---	--	--	--	--	--	--

		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劳务派遣服务；供暖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食品互联网销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食品销售；保险经纪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许可项目：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德迦风电	子公司	电力生产；电力设备制造、批发、零售。	117,647,100.00	322,335,859.05	196,692,555.19	7,186,541.87	2,358,119.65	1,768,589.74

大陈风电场	子公司	风力发电及电力供应的设施筹建；电力及电气设备施工安装。	50,000,000.00	128,790,442.38	125,728,502.69	7,131,607.53	-1,733,323.61	-1,886,342.14
顺发源储	子公司	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	30,000,000.00	147,602,550.57	24,767,372.41	8,587,479.14	-4,381,700.57	-3,292,691.18

		术转让、技术推广；供冷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顺发德能	子公司	天然气发电及上网销售，配套机电设备生产、销售，余热生产热水销售，电网辅助服务项目开发、运营、维修及技术服务。（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内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9,967,816.80	296,010,355.73	252,783,165.09	24,925,064.16	57,387,444.66	53,069,801.64
顺发衢州	子公司	热电技术研发；燃机热电项目投资、运营、维护、技术服务；供热服务；电力业务（发电类）；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投资、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经批	300,000,000.00	594,383,910.15	377,410,411.83	78,410,371.33	32,184,534.85	24,138,964.57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行业格局和发展趋势

1、新型能源体系初步建成，清洁能源主体地位提升

电力及能源板块的核心逻辑已从“保供稳价”转向“低碳转型”，能源体系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特征日益凸显，清洁能源发展正从“量的增长”转向“质的提升”。2025 年，政策和市场共同驱动新能源发电行业迈入“重消纳、提质效”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政策层面，年初《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发改价格〔2025〕136 号，以下简称“136 号文”）发布，取消强制配储，推动新能源全面入市。随后，分布式光伏“7 号文”、推动零碳园区建设“910 号文”、促进绿电直连“650 号文”到就近消纳“1192 号文”、支持新型储能“1144 号文”等一系列配套政策密集出台，构建起多层次的新能源消纳政策保障体系。2025 年 10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促进新能源消纳和调控的指导意见》，首次从电力系统整体适配性出发，对新能源开发、消纳、调控、入市提供了系统指导，推动新能源向“可靠替代”支撑高质量发展转型。资金支持方面，中央财政加大重点领域设备更新项目支持力度，增加超长期特别国债规模，继续支持能源电力等领域设备更新。

2、智能电网和虚拟电厂重塑电力运营体系

电力体制改革进入深水区，新能源消纳压力陡增。随着储能技术、氢能技术、智能电网等前沿领域不断成熟，将推动能源互联网与分布式能源的深度融合。智能电网作为新型电力系统的核心载体，依托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统筹“源-网-荷-储”各类资源的发展，实现电力高效、可靠、智能化管理，为清洁能源发电提供更好的接入与消纳条件。2025 年 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促进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加强电网关键技术攻关，依托智能电网重大专项等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推动新型电网平台先进技术研发应用，并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和数字化技术赋能电网发展。虚拟电厂作为协同参与电力系统优化和电力市场交易的新型组织形态，对增强电力保供能力、促进新能源消纳、完善电力市场体系具有重要作用。2025 年 4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下发《关于加快推进虚拟电厂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到 2027 年、2030 年，全国虚拟电厂调节能力分别达到 20GW 以上、50GW 以上。2025 年 10 月出台的《关于促进新能源消纳和调控的指导意见》提出，大力推动配电网建设改造和智能化升级；因地制宜推动智能微电网与大电网协同发展。充分发挥虚拟电厂聚合负荷侧调节资源作用，拓展车网互动规模化应用，加快提升系统调节能力。

3、电力市场化改革深化，推动企业能力升级

电力市场化改革有利于促进新能源消纳能力的提升，推动新能源企业通过“源网荷储一体化”、“绿电直连”、“零碳园区”、“虚拟电厂”等模式提升消纳水平，并探索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前沿技术优化项目运营策略、辅助电力现货交易，进而提升盈利能力。目前，全国统一电力市场“1+N”基础规则体系基本建成，“统一市场、协同运作”的市场总体框架初步形成。截至 2025 年底，全国已有山西、广东、山东、甘肃、蒙西、湖北、浙江 7 个省级现货市场及省间电力现货市场转入正式运行；陕西、安徽、辽宁、河北南网、黑龙江、江苏等省级现货市场已开启连续结算试运行。2025 年 4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关于全面加快电力现货市场建设工作的通知》，明确 2025 年底前基本实现电力现货市场全覆盖，全面开展连续结算运行，充分发挥现货市场发现价格、调节供需的关键作用。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践行以能源科技为主体，以各类清洁能源发电、清洁能源零碳资产和技术的投资业务拓展为两翼的“一体两翼”发展格局。依托前期积累成果和优势，深入研究零碳园区、零碳城市建设和运营，致力于成为数字科技和能源科技赋能的、产融结合的清洁能源综合投资运营商及城市综合服务商。

（三）未来一年经营计划

2026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稳健发展、稳中求进的总基调，整合企业内外资源，加大优质清洁能源项目开发力度，积极推进业务发展，力争全年投运 200 兆瓦以上。公司将重点围绕以下方面开展工作：

1、清洁能源装机稳步增长，夯实优质资产底盘

（1）强化项目管理，提升经营质效

推动项目全过程精细化管理，建立标准化、数字化的项目管控体系。围绕设备、技术、生产等核心环节，落实全流程成本控制、进度管理和投产成效，提升清洁能源项目的综合收益；持续优化气电机组运行效能，加强燃料管理，提升机组运行经济性；建立重大项目全生命周期监管与评估机制，确保项目高质量落地。

（2）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提升安全生产水平

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明确年度安全管控指标。加强天然气发电机组的运行安全，完善风险预警与监测体系；强化新能源及新型储能涉网安全管理，提升涉网设备的安全性能；实施重大风险源头防范，分类建立项目安全标准体系与隐患排查机制；持续提升消防与应急响应能力，确保各生产单位安全生产，风险可控。

2、稳步拓展售电市场，提升综合能源服务能力

积极拓展售电业务，提升绿电交易和综合能源服务能力，推动从单纯售电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型，以用户为中心提供差异化增值服务。积极开发绿证、碳资产等衍生业务，延伸收益链条。同时，探索并总结电力现货市场的新商业模式、考核细则及盈利机会，积累交易经验；加强与产业链上下游的业务协同，为未来自营规模扩大做好准备。

3、提升物业管理能力，推进智慧服务升级

继续做好持有物业的招商和稳健运营，提升公司品牌形象。推动物业服务内功提升与外延扩张并举。加快服务转型升级，拓展多业态服务，赋能智慧管理，注入新型运营模式；争优创先，持续提升品牌价值。

4、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构建组织发展新动能

加大清洁能源领域人才引进与培养力度，优化人才素质结构。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更好地引育、激励人才，加强业务投拓、经营等关键部门建设，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5、发挥预算引领作用，加强预算管理

保持财务稳健，确保项目拓展与经营发展持续可控。加强资金统筹管理，在新项目拓展方面充分发挥财务预算引领作用；完善资金监管机制，严控项目建设成本与运维成本；积极争取信贷政策支持，有效降低财务风险。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对策

1、政策风险

国家宏观调控及产业政策的调整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不确定性影响。随着电力体制改革深入推进，新能源项目电价从政策主导过渡到市场主导。“136 号文”推动新能源上网电量全部进入电力市场，上网电价通过市场交易形成。由于新能源发电具有随机性、间歇性和波动性，新能源入市将加大电力现货市场价格的波动，在新能源集中出力时段可能出现较低电价情况。增量项目虽短期受机制电价保护，但未来机制电量比例将逐渐下降，可能对公司拓展新业务造成一定冲击。

对策：面对复杂的市场及政策形势，公司将紧密跟踪国家及地方政策法规变化，及时调整项目策略。面对电价政策变化，公司将积极储备优质项目资源，在确保投资收益的基础上加大新项目开发力度，充分论证项目经济性，提高项目抗风险能力；扎实开展项目前期工作，从电力消纳、风光资源、造价等方面持续开展调研，努力抢抓优质资源，实现风险控制，最大限度降低电价政策变化带来的影响。

2、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发展战略实施，公司业务范围发生调整，对人才储备、运营管理及公司治理提出更高要求。

对策：加速契合战略发展的专业人才储备，继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引进高水平、专业性人才；继续探索并试行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激励机制，进一步增强人才凝聚力。同时，建立健全规范的管理体系，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提升经营管理能力，保障企业有序发展。

3、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清洁能源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在项目开发、技术创新和资源获取方面面临较大挑战。随着行业集中度提升，优质项目资源日益稀缺，公司在市场开拓方面可能不及预期。同时，随着电力体制改革加速推进，各省电力交易规则逐步完善，对企业的电力交易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可能对公司的售电量和交易电价带来不确定性，进而影响项目的盈利能力。

对策：国家“双碳”目标为公司提供了广阔发展空间，公司将乘势而为，加快资源整合，确保优质项目资源获取与储备，扩大装机容量与资产规模，形成规模效应，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与自身“造血功能”，提升在清洁能源发电行业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加强与外部技术伙伴的战略合作，在储能、智能微电网、智能运营等方面形成协同创新优势。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强化项目全过程精细化管理。

4、自然条件风险

公司风电项目均分布在浙江沿海地区，易受台风等恶劣天气威胁。极端恶劣天气引发的自然灾害可能对设备、输电线路等造成损坏，进而影响项目发电能力，对风电场发电量和营收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加强安全管理，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实施系统安全绩效考核；推进风机技改，加强技术监督，强化定检维护和消缺工作，不断提高运行检修质量和设备健康水平，增强突发事件应对和防灾抗灾能力。

十二、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利军	董事长、董事	离任	2026 年 04 月 28 日	个人原因
盛树浩	董事长、董事	被选举	2026 年 05 月 14 日	工作调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不适用。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 (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 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 来源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及预留部分	82	150,000,072	不适用	6.52%	员工合法薪酬、业绩奖金、自筹资金和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	54	55,311,694	不适用	2.40%	员工合法薪酬、业绩奖金、自筹资金和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 (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 的比例
盛树浩	董事长、总经理（现任）	2,750,000	2,750,000	0.12%
凌感	董事（现任）	600,000	600,000	0.03%
裘亦文	董事（现任）	4,000	4,000	0.00% ¹

李爽	董事（现任）	100,000	100,000	0.00% ²
崔立国	董事（现任）	500,000	500,000	0.02%
王红民	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现任）	650,000	650,000	0.03%
陈利军	董事长（历任）	18,600,000	18,600,000	0.81%

注：1 裘亦文持股数量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 230,000,085 股的 0.0002%

2 李爽持股数量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 230,000,085 股的 0.0043%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单位：元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5,249,332.64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714,344.68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2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顺发德能（德清）电力有限公司	按照规定，公司在浙江省污染源自动监控信息管理平台公开端披露相关环境信息，网址为： https://zxjk.sthjt.zj.gov.cn/zxjk/ywgl/index2.jsp
2	顺发（衢州）热电有限公司	按照规定，公司在浙江省污染源自动监控信息管理平台公开端披露相关环境信息，网址为： https://zxjk.sthjt.zj.gov.cn/zxjk/ywgl/index2.jsp

五、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努力提升综合经营管理水平，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为社会、股东、员工持续创造价值。

1、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够及时、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公司通过“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电话等多种方式，为投资者提供日常交流渠道。公司依法召开股东会，并为投资者参加股东会提供了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方式，确保全体投资者均可充分行使表决权，保证股东会以公正、公开的方式作出决议，最大限度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公司已建立了包括人员招聘、劳动合同签署、人事变动、绩效考核等较为完整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依法缴纳各类社保和公积金，能够充分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工作，着力拓宽员工职业发展的通道和路径，按照专业队伍需求拟定并开展了培训计划，方式包括：内部办班和外派培训，人员包括：经理层、主管层、员工层及其他人员。培训覆盖率能够达到 100%。通过培训使员工综合素质及技能水平得到了不断提升，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的组织和人力保障。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等法律法规和企业所在地政策要求，建立规范化、市场化的薪酬福利体系，尊重员工，关注员工发展，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努力为员工提供更好的工作环境和平台。

3、公司确定每年 11 月为公司“送温暖献爱心”捐款月。“送温暖献爱心”捐款活动以“坚持出于内心、真诚、自愿”为原则，展示了员工关爱他人、服务社会的公益精神，培养、引导员工发扬“爱心”和“向善”的意识，升华了“爱心普天下，其乐融融”的文化境界。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他承诺	实际控制人鲁伟鼎先生	解决同业竞争	为支持上市公司发展，充分保护顺发恒能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实际控制人鲁伟鼎先生就解决与避免同业竞争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于本人所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的天然气发电业务，在未来3年内按照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在符合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的前提下，通过股权转让、资产重组、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解决与顺发恒能形式上的同业情形。 （2）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除现有天然气发电业务外，本人或本人所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参与与顺发恒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天然气发电业务。	2025 年 05 月 30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	不适用。					

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杭州市萧山	453.74	否	2024 年 3	2025 年 2 月	现该案属于	2025 年 04	巨潮资讯网

区旺角城小区业主委员会诉杭州大润发超市有限公司、顺发能城有限公司、浙江万兴恒服务有限公司、顺发恒业股份公司等业主共有权纠纷案，原告要求被告 1 从案涉物业经营用房腾退，几被告共同支付物业经营用房租金、租金损失及房屋占有使用费等。			月，杭州市萧山区旺角城小区业主委员会就旺角新天地物业经营用房的占用使用费及相应利息事宜提起诉讼。 本案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2024 年 5 月 24 日进行两次法庭审理，法官在庭上进行了调解，双方未达成一致。2025 年 2 月 11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公司、大润发及业委会提起上诉，二审法院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出具民事裁定书，以一审程序不当为由，裁定撤销原一审判决，发回重审。2025 年 12 月 9 日，该案一审重新立案。 本案发回重审一审已于 2026 年 1 月 23 日首次开庭进行法庭调查。 因业委会向法院表示愿意与公司调解，本案于 2026 年 6 月 2 日与旺角城车位纠纷案件，由法院合并组织调解。公司调解方案已提交至法院，当前等	11 日，萧山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杭州大润发将案涉房屋腾退，并要求顺发能城支付 4,412,300 元房屋占有使用费和 125,124 元评估费。二审杭州中院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出具民事裁定书，以一审程序不当为由，裁定撤销原一审判决，发回重审。	一审重审中，尚未形成生效判决，无执行进展。	月 19 日	(www.cninfo.com.cn)
--	--	--	--	--	------------------------------	---------------	----------------------------

			待业委会回函中。				
美哉美城小区业委会诉顺发能城有限公司物权保护纠纷案，要求对起诉状附件中列明的质量问题完成维修或支付维修费用。	150	否	美哉美城小区系公司合法建设开发，根据相关法规，若业主对小区质量无异议，物业保修金在八年质保期满后，可退回公司。 但自 2025 年 1 月起，美哉美城业委会开始代表小区业主多次发函要求公司履行质保维修工作。针对业委会函件中提及的问题，公司多次排查并依法完成维修。然业委会对公司维修内容不予认可，并于 2025 年 9 月 28 日向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案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立案，并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一审开庭。因维修事项及维修费用均涉及到司法鉴定，故经法官建议，双方同意后续继续就维修内容及维修金额进行协商，当前持续与对方协商中。	当前仍与业委会就维修费用协商中，生效判决还未出具。	当前仍与业委会就维修费用协商中，生效判决还未出具，执行尚无进展。	2026 年 08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旺角城小区业委会诉顺	364.5	是	2025 年 7 月 18 日，公司	本案一审仍在庭审过程	本案一审仍在庭审过程	2026 年 08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能城有限公司、浙江万兴恒服务有限公司与顺发恒能股份公司关于旺角城二期地面车位权属纠纷案，原告请求确认案涉车位归全体业主所有，并要求被告支付停车位收益、车位损失等。			收到萧山区人民法院送达的起诉状，杭州市萧山区旺角城小区业主委员会就旺角城二期地面停车位权属提起诉讼。本案已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一次开庭，原告申请调查令调取案件相关材料。后因法院认为业委会方调取事实材料不足，原定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的开庭时间延后。因旺角城业委会向法院表示愿意与公司调解，故本案于 2026 年 6 月 2 日与旺角城业主共有权纠纷案件，由法院合并组织调解。因调解未成，业委会表示拒绝撤诉，该案已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二次开庭，业委会申请案涉车位情况进行司法鉴定，其鉴定申请当庭未被法庭采纳。考虑到本案事实问题尚未查清，后续还需再次开庭。	中，生效判决尚未出具。	中，生效判决尚未出具，执行尚无进展。		fo.com.cn)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诉风雅乐府小区	382.57	否	风雅乐府是由杭州工信风雅置业有	本案还未正式立案，生效判决未出	本案还未正式立案，生效判决未出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业委会物业 保修金退还 纠纷案，要 求风雅乐府 业委会协助 原告完成对 风雅乐府小 区维修项目 的维修，修 复后风雅乐 府业委会向 原告出具退 还物业保修 金无异议证 明。			限公司合法 建设开发， 根据相关法 规，物业保 修金在小区 八年质保期 满后可退 回。2015 年 9 月风雅置 业注销后， 保修事务转 由浙江工信 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承 担。2017 年 12 月工信房 地产注销， 保修事务转 由顺发恒能 股份公司承 担。 2020 年 7 月 7 日，杭州 市余杭区房 管部门依法 对顺发股份 退还物业保 修金进行了 公示。公示 期间风雅乐 府第三届业 主委员会代 表小区提交 了维修的异 议清单。顺 发股份下属 子公司顺发 能城有限公 司根据公示 反馈情况， 对相关维修 项目进行了 维修，其中 对于小区地 下车库维修 事项，业委 会不肯确认 维修范围， 对于公司维 修结果也不 予认可，双 方虽经多次 协商仍存在 较大分歧， 致使物业保 修金无法退 还。 2022 年 6 月	具。	具，执行尚 无进展。	)
--	--	--	---	----	---------------	---

			22 日，顺发恒能股份公司向余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案经审理双方无法达成调解合意。因后续将涉及司法鉴定，为配合法庭审理期限，根据法院要求，顺发恒能撤回原案件的起诉，法院同步调整流程至引调阶段。 本案与“风雅乐府物权保护纠纷案”实为一案。经与余杭区法院确认，本案诉前调解阶段因“调解不成功”，显示“结案状态”。经与该案承办法官确认，法官表示待“风雅乐府物权保护纠纷案”二审结案后，后续若公司继续诉讼，需补充提交最新起诉材料，再行转正式立案。				
原告山东汉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诉被告一浙江江能建设有限公司、被告二顺发恒能股份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纠纷：原告山东汉岳光伏科技有限	284.61	否	2025 年 3 月 24 日原告山东汉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向萧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支付工程款。2025 年 5 月 20 日浙江江能建设有限公司提起反诉。	一、浙江江能建设有限公司支付山东汉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工程款 1950164.5 元，及逾期利息损失。二、驳回山东汉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余本	原告山东汉岳、被告一浙江江能已分别于 1 月 27 日/1 月 23 日向杭州市中院提起上诉。5 月 14 日杭州中院进行庭前调查，目前无进展。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与被告一浙江江能建设有限公司签订关于万向精工光伏项目的《劳务分包施工合同》，被告一浙江江能建设有限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付款，原告山东汉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起诉要求付款。			2025 年 5 月 21 日萧山区人民法院第一次开庭审理。2025 年 7 月 17 日第二次开庭审理。2026 年 1 月 9 日，萧山区人民法院出具判决书。	诉讼请求； 三、驳回浙江江能建设有限公司的反诉讼请求。 判决对公司无影响。			
顺发恒能公司就与青岛能蜂电气有限公司之间的合同纠纷案件，要求解除《EPC 合同》，返还已支付费用并承担因设备停机造成的停机损失、设备维修、拆除、更换新机必要费用。	244.2	否	2024 年 11 月，本公司与青岛能蜂电气有限公司签订《综合能源服务项目 EPC 合同》，但合同开始履行后，设备陆续出现故障后，顺发恒能多次向其发函要求修理，但青岛能蜂电气有限公司一直不予配合，拒绝履行，致使上述故障设备停机后至今无法正常启动运行，给公司造成较大损失。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向杭州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申请材料，要求解除《EPC 合同》，由青岛能蜂电气有限公司返还已支付费用，并承担因设备停机造成的停机	裁决双方合同解除，青岛能蜂返还已收取的相关费用，支付设备停机损失、维修、拆除、改造所需的全部费用共 2506574.23 元。	2026 年 1 月 28 日，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公司提交的强制执行申请。目前无最新执行进展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损失、设备维修、拆除、更换新机必要费用。2025 年 7 月 11 日杭州仲裁委开庭审理，被申请人青岛能峰电气有限公司未出庭。2025 年 10 月 14 日杭州仲裁委出具裁决书。				
桐庐博旺工贸有限公司与顺发恒能股份公司，顺发源储（桐庐）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的案件	101.8	否	双方已和解撤诉。	双方已和解撤诉。	双方已和解撤诉。	2026 年 08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普星能（香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股权转让	顺发德能（德清）电力有限公司 19%股权	按照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净资产价值作为定价依据。	4,394.28	5,441.75	4,395	现汇	0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浙江普星蓝天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股权转让	顺发德能（德清）电力有限公司 30%股权	按照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净资产价值作为定价依据。	6,938.34	8,592.24	6,939	现汇	0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普星兴（香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股权转让	浙江普星京兴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	按照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净资产价值作为定价依据。	14,685.74	14,858.98	14,686	现汇	0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普星聚能股份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资产收购	16 个光伏电站，位于浙江、江苏、上海、湖北、安徽、河南、河北、广西、重庆等地	按照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报表的账面净资产价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	15,486.64	16,102.70	15,490	现汇	0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杭州普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资产收购	1 个光伏电站，位于浙江	按照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报表的账面净资产价值作	2,610.67	2,879.11	2,610	现汇	0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为定价参考依据。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否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负面影响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否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万向财务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600,000	0.25%-3.00%	470,952.52	992,643.27	1,036,414.66	427,181.12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万元）	
万向财务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600,000	不超过 4%	25,430	2,100	23,580	3,950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	------	------	--------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租赁”之说明。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95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为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后 12 个月内。

截至 2026 年 2 月 11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5,278,9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8%，最高成交价为 4.43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3.27 元/股，支付总金额 382,058,234.98 元（不含交易费用）。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于 2026 年 3 月 3 日办理完成。公司总股本由 2,395,279,084 股减少至 2,300,000,085 股。

2、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普星聚能股份公司光伏电站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自有资金向普星聚能股份公司及其全资孙公司杭州普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收购 17 座光伏电站和运维系统的资产组，本次资产转让不含税价格为人民币 18,100 万元，增值税税率 13%，税额人民币 2,353 万元，价税合计人民币 20,453 万元。截至 2026 年 5 月底，相关资产已完成交割。

3、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顺发德能 49%股权、普星京兴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1,334 万元向普星能（香港）有限公司、浙江普星蓝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分别收购其持有顺发德能 19%股权、30%股权；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4,686 万元向普星兴（香港）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普星京兴 100%股权。鉴于普星能量有限公司（股份简称：普星能量，股份代码：00090）间接持有顺发德能 49%股权、普星京兴 100%股权。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本次出售事项普星能量须遵守申报、公告及股东批准的规定。2026 年 6 月 30 日普星能量召开股东特别大会，表决批准了本次出售事项。2026 年 6 月 30 日、7 月 1 日，顺发德能、普星京兴分别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6 年 6 月 26 日，公司与投资者宁波象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象能”）、宁波象荣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象荣”）签署了《关于浙江东海德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经三方协商一致，以 2025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对德迦风电的评估值 13,360.44 万元作为投前估值，宁波象能以现金方式出资 10,216.81 万元、宁波象荣以现金方式出资 2,619.69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各股东持股比例为：顺发恒能持有 51%、宁波象能持有 39%、宁波象荣持有 10%。

2、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顺发德能、顺发衢州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37,320.63 万元向顺发德能收购顺发衢州 100%股权，交易完成后，顺发衢州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日，顺发衢州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95,279,084	100.00%				-95,278,999	-95,278,999	2,300,000,085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395,279,084	100.00%				-95,278,999	-95,278,999	2,300,000,085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2,395,279,084	100.00%				95,278,999	95,278,999	2,300,000,08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6 年 2 月 11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5,278,9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8%，最高成交价为 4.43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3.27 元/股，支付总金额 382,058,234.98 元（不含交易费用）。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于 2026 年 3 月 3 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毕后，公司股份总额、股份结构将会相应发生变化。公司总股本由 2,395,279,084 股减少至 2,300,000,085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95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为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后 12 个月内。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总股本将由 2,395,279,084 股减少至 2,300,000,085 股，每股收益和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将增加。按最新股本计算，2026 年半年度公司每股收益为 0.005 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2.4 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1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向集团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86%	1,491,831,780	0	0	1,491,831,780	不适用	0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6.52%	150,000,072	0	0	150,000,072	不适用	0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40%	55,311,694	0	0	55,311,694	不适用	0
#卢文星	境内自然人	0.61%	14,073,144	14073144	0	14,073,144	不适用	0
#颜飙	境内自然人	0.39%	9,079,700	623900	0	9,079,700	不适用	0
#杨伦嗨	境内自然人	0.37%	8,422,000	3193300	0	8,422,000	不适用	0
#肖琴	境内自然人	0.34%	7,720,820	3249920	0	7,720,820	不适用	0
长春高新光电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1%	7,063,466	0	0	7,063,466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9%	6,615,849	-6835924	0	6,615,849	不适用	0
#刘昌	境内自然人	0.24%	5,407,755	218000	0	5,407,755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顺发恒能股份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顺发恒能股份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均放弃因持有标的股票而享有的股东表决权，与其他股东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3、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顺发恒能股份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均放弃因持有标的股票而享有的股东表决权。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1）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万向集团公司	1,491,831,780	人民币普通股	1,491,831,780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150,000,072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72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55,311,694	人民币普通股	55,311,694
#卢文星	14,073,144	人民币普通股	14,073,144
#颜飙	9,079,700	人民币普通股	9,079,700
#杨伦嗨	8,422,000	人民币普通股	8,422,000
#肖琴	7,720,820	人民币普通股	7,720,820
长春高新光电发展有限公司	7,063,466	人民币普通股	7,063,46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615,849	人民币普通股	6,615,849
#刘昌	5,407,755	人民币普通股	5,407,75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顺发恒能股份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顺发恒能股份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均放弃因持有标的股票而享有的股东表决权，与其他股东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3、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公司股东卢文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271,296 股，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801,848 股，实际合计持有 14,073,144 股； 2、公司股东颜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579,700 股，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5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079,700 股； 3、公司股东杨伦嗨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884,800 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537,2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422,000 股； 4、公司股东肖琴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093,600 股，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627,22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720,820 股； 5、公司股东刘昌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923,955 股，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483,8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407,755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5 年年报。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前期已披露实际控制人筹划控制权变更但尚未完成的，请说明控制权变更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六、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17,920,917.41	4,953,753,809.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3,333,387.88	85,112,818.4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368,147.54	4,600,903.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674,817.56	9,989,142.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5,203,526.05	312,240,120.8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175,758.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9,499,535.94	53,196,275.95
流动资产合计	4,789,000,332.38	5,420,068,829.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660,855.44	10,661,025.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452,214.90	37,452,214.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42,993,966.77	823,883,185.06
固定资产	1,072,554,100.66	938,797,427.91
在建工程	32,232,636.15	16,284,885.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270,469.06	20,854,266.30
无形资产	74,748,052.98	29,159,666.5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561,215.92	48,896,128.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543,005.77	126,846,588.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108,227.58	20,98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87,124,745.23	2,073,820,388.52
资产总计	7,176,125,077.61	7,493,889,217.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584,437.49	103,595,911.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0,427,686.64	186,898,662.06
预收款项	6,971,300.38	11,933,294.89
合同负债	6,031,314.87	10,657,383.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550,195.51	21,447,805.68
应交税费	32,803,232.33	34,258,989.24
其他应付款	648,253,266.87	681,621,602.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1,777,526.5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359,182.43	184,662,560.22
其他流动负债	138,267.30	277,418.77
流动负债合计	1,039,118,883.82	1,235,353,628.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17,910,350.00	183,975,9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412,090.63	20,443,914.98
长期应付款		518,846.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51,744.60	1,051,744.60
递延收益	26,500,000.00	26,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54,913.89	5,014,278.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9,729,099.12	237,504,683.91
负债合计	1,508,847,982.94	1,472,858,312.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00,000,085.00	2,395,279,0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0,833,956.24	1,042,951,105.31
减：库存股	461,374,581.58	474,944,710.5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914,310.63	2,131,694.76
盈余公积	671,294,801.90	671,294,801.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03,224,194.49	2,226,433,465.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26,892,766.68	5,863,145,440.88
少数股东权益	140,384,327.99	157,885,464.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67,277,094.67	6,021,030,905.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76,125,077.61	7,493,889,217.75

法定代表人：盛树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红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96,222,821.53	3,602,529,362.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202,374.56	1,079,548.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6,446.51	99,842.80
其他应收款	96,586,695.51	147,537,111.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1,000,000.00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733,252.82	3,942,343.46
流动资产合计	2,936,811,590.93	3,755,188,208.9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98,305,740.93	2,198,886,912.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8,678,776.38	67,308,362.06
在建工程	15,939,349.41	12,517,250.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313,950.36	6,448,289.70
无形资产	45,996,824.7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681,236.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83,915,878.28	2,285,160,814.11
资产总计	6,020,727,469.21	6,040,349,023.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120,012.51	13,117,629.0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703,432.56	3,388,045.27
应交税费	3,605,705.29	1,990,247.24
其他应付款	459,412,490.77	419,833,193.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25,409.77	652,618.7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8,167,050.90	438,981,733.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5,410,350.00	40,0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476,476.63	6,773,574.8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4,876.53	1,787,027.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2,331,703.16	48,610,602.18
负债合计	850,498,754.06	487,592,335.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00,000,085.00	2,395,279,0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44,432,851.97	1,516,189,129.76
减：库存股	461,374,581.58	474,944,710.5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02,945.97	203,302.10
盈余公积	655,458,714.81	655,458,714.81
未分配利润	1,431,408,698.98	1,460,571,167.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70,228,715.15	5,552,756,687.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20,727,469.21	6,040,349,023.0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	-----------	-----------

一、营业总收入	213,598,401.15	241,167,832.24
其中：营业收入	213,598,401.15	241,167,832.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6,899,184.67	213,653,866.31
其中：营业成本	148,834,062.93	167,605,757.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017,221.98	7,002,284.86
销售费用	4,495,210.69	7,881,469.04
管理费用	38,286,135.11	36,848,168.8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33,446.04	-5,683,814.27
其中：利息费用	10,641,053.28	7,782,308.61
利息收入	11,612,404.12	13,719,471.79
加：其他收益	444,848.79	2,204,723.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556,649.11	34,605,011.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0.42	1,405.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7,434.98	13,249,007.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4,654.80	2,085,925.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297,966.20	79,658,634.65
加：营业外收入	4,065,885.85	4,644,143.71
减：营业外支出	4,361.72	24,939.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37,359,490.33	84,277,838.43

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13,308,783.24	22,169,569.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50,707.09	62,108,268.6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50,707.09	62,108,268.6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90,721.11	50,376,651.0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59,985.98	11,731,617.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050,707.09	62,108,26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90,721.11	50,376,651.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759,985.98	11,731,617.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5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5	0.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盛树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红民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6,427,506.85	3,130,415.24
减：营业成本	4,191,446.50	1,800,300.71
税金及附加	629,823.73	94,251.5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226,642.02	9,238,977.1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727,849.17	-1,580,148.66
其中：利息费用	3,165,177.03	140,400.00
利息收入	5,900,290.93	1,722,946.86
加：其他收益	56,675.27	55,665.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59,965.02	7,943,208.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7,607.24	-20,481.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983.9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26,508.82	1,625,410.60
加：营业外收入	5.72	6,000.05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26,514.54	1,631,410.65
减：所得税费用	1,788,990.69	278,779.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37,523.85	1,352,631.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37,523.85	1,352,631.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37,523.85	1,352,631.4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	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	0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798,168.53	228,732,626.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78,347.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80,877.54	76,558,770.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479,046.07	307,169,745.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003,919.62	104,029,067.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354,720.26	49,702,193.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618,755.69	52,381,554.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06,518.21	24,738,912.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783,913.78	230,851,72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95,132.29	76,318,016.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6.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85.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3,586,016.67	3,270,146,746.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3,586,983.17	3,270,154,732.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8,177,664.04	60,979,761.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9.0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5,500,000.00	1,882,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3,678,633.05	1,943,379,761.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091,649.88	1,326,774,971.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36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36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3,650,000.00	210,0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9	22,128.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2,015,022.79	210,102,128.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0,929,650.00	172,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6,678,667.41	36,234,370.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1,777,526.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543,079.64	142,818,0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7,151,397.05	351,452,390.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136,374.26	-141,350,262.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2,532,891.85	1,261,742,725.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5,353,809.26	1,889,045,670.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2,820,917.41	3,150,788,396.3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69,967.36	2,894,221.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8,809.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60,075.90	3,672,94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30,043.26	6,735,975.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1,677.35	390,347.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42,757.09	6,308,536.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2,241.96	114,588.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02,097.73	3,573,33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18,774.13	10,386,81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88,730.87	-3,650,836.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6.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05.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6,556,500.00	848,1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7,557,466.50	848,197,105.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4,520,460.25	8,654,652.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2,597,269.01	152,7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0,000,000.00	6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7,117,729.26	811,374,652.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560,262.76	36,822,453.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1,000,000.00	2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9	22,128.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000,022.79	27,022,128.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129,6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390,760.69	125,77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037,159.64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557,570.33	125,87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57,547.54	26,896,253.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5,906,541.17	60,067,870.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8,529,362.70	452,287,567.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622,821.53	512,355,438.8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95,279,084.00				1,042,951,105.31	474,944,710.59		2,131,694.76	671,294,801.90		2,226,433,465.50		5,863,145,440.88	157,885,464.16	6,021,030,905.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95,279,084.00				1,042,951,105.31	474,944,710.59		2,131,694.76	671,294,801.90		2,226,433,465.50		5,863,145,440.88	157,885,464.16	6,021,030,905.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278,999.00				-232,117,149.07	-13,570,129.01		-782,615.87			-23,209,271.01		-336,252,674.20	-17,501,136.17	-353,753,810.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90,721.11		11,290,721.11	12,759,985.98	24,050,707.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5,278,999.00				-232,117,149.07	-13,570,129.01							-313,826,019.06	-30,839,384.21	-344,665,403.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259,557.16								8,259,557.16	54,426.32	8,313,983.48
4. 其他	-95,278,999.00				-240,376,706.23	-13,570,129.01							-322,085,576.22	-30,893,810.53	-352,979,386.75
（三）利润分配											-34,499,992.12		-34,499,992.12		-34,499,992.1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499,992.12		-34,499,992.12		-34,499,992.12

											2.1 2		2.1 2		2.1 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82,615.87					782,615.87	578,262.06	1,360,877.93
1. 本期提取								1,478,221.77					1,478,221.77	996,711.45	2,474,933.22
2. 本期使用								695,605.90					695,605.90	418,449.39	1,114,055.2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00,000.08				810,833.95	461,374.58		2,914,310.63	671,294.80		2,203,224.19		5,526,892.76	140,384.32	5,667,277.0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2,3				1,2	611		1,4	659		2,1		5,8	211	6,1

末余额	95,279,084.00				73,266,460.94	,210,320.70		67,336.25	,587,125.24		79,164,006.60		97,553,692.33	,038,996.68	08,592,689.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95,279,084.00				1,273,266,460.94	611,210,320.70		1,467,336.25	659,587,125.24		2,179,164,006.60		5,897,553,692.33	211,038,996.68	6,108,592,689.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991,582.15			921,741.72			50,376,651.09		-84,693,189.34	-15,662,490.04	-100,355,679.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376,651.09		50,376,651.09	11,731,617.51	62,108,268.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5,991,582.15								-135,991,582.15	1,727,4040	135,989,854.7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728,417.85								6,728,417.85	1,727.40	6,730,145.25
4．其他					-142,720,000.00								-142,720,000.00		142,720,000.00
（三）利润分配														-28,000,000.00	-28,000,000.00

														0	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 28, 000 ,00 0.0 0	- 28, 000 ,00 0.0 0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 储备								921 ,74 1.7 2					921 ,74 1.7 2	604 ,16 5.0 5	1,5 25, 906 .77
1. 本期提 取								1,3 78, 973 .75					1,3 78, 973 .75	1,0 43, 466 .42	2,4 22, 440 .17
2. 本期使 用								457 ,23 2.0 3					457 ,23 2.0 3	439 ,30 1.3 7	896 ,53 3.4 0
（六）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2,3 95, 279 ,08 4.0 0				1,1 37, 274 ,87 8.7 9	611 ,21 0,3 20. 70		2,3 89, 077 .97	659 ,58 7,1 25. 24		2,2 29, 540 ,65 7.6 9		5,8 12, 860 ,50 2.9 9	195 ,37 6,5 06. 64	6,0 08, 237 ,00 9.6 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95,279,084.00				1,516,189,129.76	474,944,710.59		203,302.10	655,458,714.81	1,460,571,167.25		5,552,756,687.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95,279,084.00				1,516,189,129.76	474,944,710.59		203,302.10	655,458,714.81	1,460,571,167.25		5,552,756,687.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278,999.00				-271,756,277.79	-13,570,129.01		99,643.87		-29,162,468.27		-382,527,972.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37,523.85		5,337,523.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5,278,999.00				-271,756,277.79	-13,570,129.01						-353,465,147.7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966,483.73							10,966,483.73
4．其他	-95,278,999.00				-282,722,761.52	-13,570,129.01						-364,431,631.51
（三）利润分配										-34,499,992.12		-34,499,992.12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 34, 49 9, 992 . 12		- 34, 49 9, 992 . 12
3. 其他												
（四）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 储备								99, 64 3. 87				99, 64 3. 87
1. 本期提 取								101, 9 99. 04				101, 9 99. 04
2. 本期使 用								2, 355 . 17				2, 355 . 17
（六）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2, 300 , 000, 085. 0 0				1, 244 , 432, 851. 9 7	461, 3 74, 58 1. 58		302, 9 45. 97	655, 4 58, 71 4. 81	1, 431 , 408, 698. 9 8		5, 170 , 228, 715. 1 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 末余额	2, 395 , 279, 084. 0 0				1, 592 , 651, 783. 5 0	611, 2 10, 32 0. 70			643, 7 51, 03 8. 15	1, 355 , 202, 077. 3 6		5, 375 , 673, 662. 3 1
加：会 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95,279,084.00				1,592,651,783.50	611,210,320.70			643,751,038.15	1,355,202,077.36		5,375,673,662.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157,813.98					1,352,631.40		17,510,445.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2,631.40		1,352,631.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157,813.98							16,157,813.9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989,164.68							4,989,164.68
4．其他					11,168,649.30							11,168,649.3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2,395 ,279, 084.0 0				1,608 ,809, 597.4 8	611,2 10,32 0.70			643,7 51,03 8.15	1,356 ,554, 708.7 6		5,393 ,184, 107.6 9

三、公司基本情况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原名为“长春兰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顺发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长春市体改委批准，于1993年5月26日，由长春君子兰工业集团（公司）（现更名为“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营口天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中轻贸易中心共同发起设立的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36,000,000.00元。

1996年11月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298号和证监发字(1996)299号文件批准，在深交所网上发行16,000,000.00股流通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52,000,000.00元，公司注册资本增至52,000,000.00元。上述股票于1996年11月22日挂牌上市。

1997年5月，根据公司第五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1996年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52,000,000.00股为基数，按10比2的比例派送红股，共派送10,400,000.00股，完成本次送股后公司总股本为62,400,000.00元，公司注册资本增至62,400,000.00元。

1998年6月18日，营口天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与长春通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公司法人股12,000,000.00股全部转让给长春通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此次转让后，公司的注册资本没有发生变化。

1998年7月，根据公司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8]47号文）批准，以总股本62,400,000.00股为基数，按10比2.5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实施配股，共配售10,105,000.00股，完成本次配股后总股本为72,505,000.00元，公司注册资本增至72,505,000.00元。

1998年9月，根据公司199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在1998年度中期对1997年度利润进行分配，以1998年7月14日配股后的总股本72,505,000.00股为基数，按10比2的比例向全体股东派送红股，共派送14,501,000.00股；在1998年度中期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1998年7月14日配股后的股本总额72,505,000.00股为基数，按10比8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转增58,004,000.00股。完成本次送红股、转增股后总股本为145,010,000.00元，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45,010,000.00元。

2000 年 6 月，根据公司 199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37 号文）批准，以 1999 年末总股本 145,010,000.00 股为基数，按 10 比 3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实施配股，共配售 26,682,542.00 股，完成本次配股后总股本为 171,692,542.00 元，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171,692,542.00 元。

2000 年 11 月 7 日，公司名称由“长春兰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 8 月，根据公司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总股本 171,692,542.00 股为基数，按 10 比 4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转增 68,677,016.00 股，完成本次转增股后总股本为 240,369,558.00 元，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240,369,558.00 元。

2004 年 9 月 20 日，深圳合利实业有限公司（原名为“辽宁合利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合利”）与长春通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深圳合利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长春通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 33,600,000.00 股社会法人股，此次转让后公司的注册资本没有发生变化。

2008 年 2 月，公司原控股股东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88,749,558 股国有法人股股份被司法拍卖，其中万向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向资源”）竞得公司股份 33,651,838 股，长春高新光电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光电”）竞得公司股份 44,374,779 股，北京和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和嘉”）竞得公司股份 10,722,941 股。此次股权拍卖后，公司注册资本没有发生变化。上述股份过户手续于 2008 年 3 月 10 日办理完毕。

2008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以现有流通股股份 114,66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定向转增 6 股，每股面值 1 元，计转增 68,796,000.00 股。2008 年 7 月 15 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毕。完成本次转增后总股本为 309,165,558.00 元，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309,165,558.00 元。

2009 年 3 月，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09]172 号文核准，实施了重大资产出售及定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即公司向万向资源发行 736,344,195 股份购买其持有的顺发恒业有限公司的股权。完成本次发行后总股本为 1,045,509,753.00 元，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1,045,509,753.00 元。

2009 年 4 月 22 日，公司名称由“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顺发恒业股份公司”。2015 年 4 月，公司根据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45,509,75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4 股，并派现金 1 元（含税）。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463,713,654.00 元，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1,463,713,654.00 元。

2016 年 4 月，公司根据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463,713,65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8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166,296,207.00 元，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2,166,296,207.00 元。

2016 年 5 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875 号文核准，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66,222,961 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2,432,519,168.00 元，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2,432,519,168.00 元。

2020 年 1 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991 号文核准，万向集团公司取得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完成了向万向资源协议收购其持有的本公司全部 61.33% 股权。此次转让后，公司的注册资本没有发生变化，万向集团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公司实控人不会发生变化，仍系鲁伟鼎先生。

2020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至 2021 年 3 月 23 日回购期限届满，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187,940,156 股，占公司期末总股本比例为 7.73%，回购股份无表决权，母公司万向集团公司持股数不变，表决权比例增加为 66.46%。

2022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至 2022 年 9 月 15 日回购期限届满，此次回购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55,311,694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 2.27%。回购股份无表决权，母公司万向集团公司持股数不变，表决权比例增加为 68.14%。

2022 年 12 月 15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持已回购股份的议案》。至 2023 年 6 月 22 日减持已回购股份期限届满，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数量为 7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母公司万向集团公司持股数不变，表决权比例为 68.12%。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由 2,432,519,168 元变更为 2,395,279,084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2,432,519,168 股变更为 2,395,279,084 股，母公司万向集团公司持股数不变，表决权比例为 68.12%。

2025 年 1 月 10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2025 年 2 月 12 日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4,100,0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7%。回购股份无表决权，母公司万向集团公司持股数不变，表决权比例为 68.25%。

截至 2026 年 2 月 11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已经届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5,278,9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8%，回购股份于 2026 年 3 月 3 日注销，总股本将由 2,395,279,084 股减少至 2,300,000,085 股。母公司万向集团公司持股数不变，表决权比例为 64.86%。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00,000,085 元，总股本为 2,300,000,08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等三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下设行政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部、投资发展部、工程建设部、生产技术部、经营管理部、安全环保部、顺发恒能智中心（原“创新聚能城能源中心项目”）共 9 个职能部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力发电；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机动车充电销售；储能技术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新能源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合同能源管理；品牌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水资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万向集团公司。

本财务报告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减值、收入确认、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固定资产折旧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应收账款”、“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其他应收款”、“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投资性房地产”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固定资产”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金额 500.00 万元以上(含)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 50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付账款期末数 10%以上的款项。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金额 50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合同负债期末数 10%以上的款项。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 50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其他应付款期末数 10%以上的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明细金额 500.00 万元以上(含)或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项目。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收入规模占合并报表 10%以上的非全资子公司。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

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

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或“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或 2)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除电力销售）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电力销售组合[注]	按电力销售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注]：电力销售组合主要包括应收标杆电费和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客户集中为当地国网电力公司，客户数量有限且单项金额较大。应收标杆电费形成的应收账款，欠款方为国网电力公司，其信用及支付记录较好，通常自出具账单日起 30-60 天内收款，账龄较短。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形成的应收账款，根据国家现行政策及财政部付款惯例结算，经批准后由财政部门拨付至地方国网电力公司，再由地方国网电力公司根据电量结算情况拨付至发电企业。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2、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3、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1)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合同资产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4) 按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4、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按房地产开发存货和非房地产开发存货分类。房地产开发存货包括拟开发土地、开发产品、处在开发过程中的开发成本、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周转房，以及在开发经营过程中耗用的库存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非房

地产开发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公司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原材料、库存商品的成本即为其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非房地产开发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房地产工程开发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直接和间接费用计入开发成本，待工程完工结转开发产品。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1) 房地产行业发出材料采用个别计价法，非房地产行业发出材料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2) 项目开发时，开发用土地按开发产品占地面积计算分摊计入项目的开发成本。

3)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按公司同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分期平均摊销。

4) 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早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在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按有关开发项目的建筑面积分配计入有关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则先由有关开发产品预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开发产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开发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形成的开发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

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5. 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根据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分别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

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8、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3-5	9.70-2.7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2	3-5	19.40-2.9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6	3-5	24.25-15.83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3-5	32.33-6.33

说明：

-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建造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设备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达到可使用状态。

4. 公司将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2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1、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系统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3-10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

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5、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纳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或者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或者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28、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

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主要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房地产销售收入

公司房地产销售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物业管理收入

在物业管理服务已经提供，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物业管理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物业管理收入。

(3) 电力销售收入

电力销售在电力供应至国网电力公司时，根据购售电双方共同确认的上网电量和国家有关部门批准执行的上网电价（含政策性补贴）确认电力销售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相关资产已移交给承租人，按租赁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能够计算确定租赁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9、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

税： (1)企业合并； (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2、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3%、5%、6%、9%、13%等税率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土地增值税	从事普通标准住宅、非普通住宅开发与转让的，预缴率分别为 1.5%、2%、3%；从事排屋、别墅开发与转让的，预缴率为 3%、4%、5%；经营用房和其他用房开发与转让的，预缴率为 2%、3%。在达到规定相关的清算条件后，公司向当地税务机关申请土地增值税清算。	实行四级超率累进税率(30%-60%)计缴；预缴率适用房地产所在地具体规定。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733.86	5,995.20
银行存款	42,502,961.31	203,779,034.64
其他货币资金	3,600,997.94	40,443,595.58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4,271,811,224.30	4,709,525,183.84
合计	4,317,920,917.41	4,953,753,809.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 (1) 期末存放财务公司款项中有六个月及以上的定期存款 2,601,500,000.00 元；
- (2) 其他货币资金中 3,600,000.00 元系保函保证金；
- (3)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款项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865,803.90	62,280,059.60
1 至 2 年	20,490,000.51	13,827,042.93
2 至 3 年	13,345,518.34	10,955,608.86
3 年以上	6,118,772.68	1,082,117.94
3 至 4 年	5,036,654.74	289,384.91
4 至 5 年	289,384.91	619,521.85
5 年以上	792,733.03	173,211.18
合计	96,820,095.43	88,144,829.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244.36	0.22%	106,122.18	50.00%	106,122.18	212,244.36	0.24%	106,122.18	50.00%	106,122.18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607,851.07	99.78%	3,380,585.37	3.50%	93,227,265.70	87,932,584.97	99.76%	2,925,888.72	3.33%	85,006,696.25
其中：										
账龄组合	29,000,448.65	29.95%	2,704,511.33	9.33%	26,295,937.32	22,438,342.87	25.46%	2,270,946.29	10.12%	20,167,396.58
电力销售组合	67,607,402.42	69.83%	676,074.04	1.00%	66,931,328.38	65,494,242.10	74.30%	654,942.43	1.00%	64,839,299.67
合计	96,820,095.43	100.00%	3,486,707.55	3.60%	93,333,387.88	88,144,829.33	100.00%	3,032,010.90	3.44%	85,112,818.4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惠州市晟豪实业有限公司	212,244.36	106,122.18	212,244.36	106,122.18	50.00%	信用状况恶化
合计	212,244.36	106,122.18	212,244.36	106,122.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835,669.19	1,341,783.44	5.00%
1-2 年	674,672.46	67,467.25	10.00%
2-3 年	389,692.73	194,846.37	50.00%
3 年以上	1,100,414.27	1,100,414.27	100.00%
3-4 年	18,296.33	18,296.33	100.00%
4-5 年	289,384.91	289,384.91	100.00%
5 年以上	792,733.03	792,733.03	100.00%
合计	29,000,448.65	2,704,511.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电力销售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电力销售组合	67,607,402.42	676,074.04	1.00%
合计	67,607,402.42	676,074.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6,122.18					106,122.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25,888.72	454,696.65				3,380,585.37
合计	3,032,010.90	454,696.65				3,486,707.5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2,005,896.74		32,005,896.74	33.06%	320,058.97
第二名	18,693,913.05		18,693,913.05	19.31%	186,939.13
第三名	14,871,634.82		14,871,634.82	15.36%	148,716.35
第四名	4,299,121.44		4,299,121.44	4.44%	214,956.07
第五名	2,035,105.00		2,035,105.00	2.10%	101,755.25
合计	71,905,671.05		71,905,671.05	74.27%	972,425.77

3、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674,817.56	9,989,142.96
合计	9,674,817.56	9,989,142.9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8,945,211.64	32,434,634.74
应收代垫款	8,232,236.70	5,048,528.41
其他	677,869.33	413,741.59
合计	37,855,317.67	37,896,904.7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00,119.66	4,878,662.33
1 至 2 年	1,824,882.34	283,038.20
2 至 3 年	9,794,619.59	10,199,358.76
3 年以上	22,935,696.08	22,535,845.45
3 至 4 年	2,675,312.27	2,497,970.29
4 至 5 年	254,453.26	31,944.61
5 年以上	20,005,930.55	20,005,930.55
合计	37,855,317.67	37,896,904.7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855,317.67	100.00%	28,180,500.11	74.44%	9,674,817.56	37,896,904.74	100.00%	27,907,761.78	73.64%	9,989,142.96
其中：										
账龄组合	37,855,317.67	100.00%	28,180,500.11	74.44%	9,674,817.56	37,896,904.74	100.00%	27,907,761.78	73.64%	9,989,142.96
合计	37,855,317.67	100.00%	28,180,500.11	74.44%	9,674,817.56	37,896,904.74	100.00%	27,907,761.78	73.64%	9,989,142.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300,119.66	165,005.99	5.00%
1-2 年	1,824,882.34	182,488.24	10.00%
2-3 年	9,794,619.59	4,897,309.80	50.00%
3 年以上	22,935,696.08	22,935,696.08	100.00%
3-4 年	2,675,312.27	2,675,312.27	100.00%
4-5 年	254,453.26	254,453.26	100.00%
5 年以上	20,005,930.55	20,005,930.55	100.00%
合计	37,855,317.67	28,180,500.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2,236.94	27,635,524.84		27,907,761.78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979,461.96	979,461.96		
本期计提	1,054,719.25	-781,980.92		272,738.33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47,494.23	27,833,005.88		28,180,500.1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907,761.78	272,738.33				28,180,500.11
合计	27,907,761.78	272,738.33				28,180,500.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市萧山区物业维修基金管理中心	押金保证金	15,793,591.25	2-3 年 7,760,000.00 元，5 年以上 8,033,591.25 元。	41.72%	11,913,591.25

桐庐县房地产管理处物业维修基金保修金专户	押金保证金	5,249,878.02	5 年以上	13.87%	5,249,878.02
杭州市余杭区房地产管理处物业保修金	押金保证金	3,825,681.82	5 年以上	10.11%	3,825,681.82
杭州广蓄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0	1-2 年	3.96%	150,000.00
杭州龙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823,210.24	3-4 年	2.17%	823,210.24
合计		27,192,361.33		71.83%	21,962,361.33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67,853.54	99.99%	4,600,903.27	100.00%
1 至 2 年	294.00	0.01%		
合计	3,368,147.54		4,600,903.2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992,007.59	59.14%
第二名	511,948.56	15.20%
第三名	450,828.56	13.39%
第四名	180,000.00	5.34%
第五名	126,778.30	3.76%
合计	3,261,563.01	96.84%

其他说明：

- 1)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
- 2)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222,876.4 9		49,222,876.4 9	49,212,554.9 9		49,212,554.9 9
开发成本	41,063,324.9 3		41,063,324.9 3	41,063,324.9 3		41,063,324.9 3
开发产品	201,214,746.53	16,297,421.9 0	184,917,324.63	239,143,249.80	17,179,008.8 5	221,964,240.95
合计	291,500,947.95	16,297,421.9 0	275,203,526.05	329,419,129.72	17,179,008.8 5	312,240,120.8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开发产品	17,179,008.8 5			881,586.95		16,297,421.9 0
合计	17,179,008.8 5			881,586.95		16,297,421.9 0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开发产品	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应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预计可变现净值变动或相关存货已出售
开发成本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9,242.99	9,242.99
预缴税款	39,929,178.48	36,106,670.75
待抵扣进项税及增值税留底税额	47,088,237.38	15,574,194.88
存款利息收入	2,472,877.09	1,506,167.33
合计	89,499,535.94	53,196,275.95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其他说明：

(1) 合同取得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计提减值	期末数
佣金	9,242.99				9,242.99

期末未发现合同取得成本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期末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向三创	37,452,214.90						37,452,214.90	
合计	37,452,214.90						37,452,214.9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	宣告发放现金	计提减值	其他		

	值)				的投 资损 益	调整	变动	股利 或利 润	准备		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万科 大家	10,66 1,025 .86				- 170.4 2						10,66 0,855 .44	
小计	10,66 1,025 .86				- 170.4 2						10,66 0,855 .44	
合计	10,66 1,025 .86				- 170.4 2						10,66 0,855 .4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26,787,976.16			1,026,787,976.16
2. 本期增加金额	34,643,196.68			34,643,196.6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4,643,196.68			34,643,196.6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061,431,172.84			1,061,431,172.8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2,904,791.10			202,904,791.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32,414.97			15,532,414.97
(1) 计提或摊销	15,532,414.97			15,532,414.9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18,437,206.07			218,437,206.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42,993,966.77			842,993,966.77
2. 期初账面价值	823,883,185.06			823,883,185.0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72,204,597.98	938,511,288.97
固定资产清理	349,502.68	286,138.94
合计	1,072,554,100.66	938,797,427.9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5,078,661.24	1,606,689,933.64	2,979,248.23	16,207,562.15	1,890,955,405.26
2. 本期增加金额		175,316,223.64	21,579.18	269,661.30	175,607,464.12
(1) 购置		171,137,200.11	21,579.18	269,661.30	171,428,440.59
(2) 在建工程转入		4,179,023.53			4,179,023.5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960,303.70	666,898.48			5,627,202.18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960,303.70	666,898.48			5,627,202.18
4. 期末余额	260,118,357.54	1,781,339,258.80	3,000,827.41	16,477,223.45	2,060,935,667.2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8,422,935.62	820,930,196.55	2,813,009.85	11,960,037.51	944,126,179.53
2. 本期增加金额	4,089,813.23	34,059,269.44	20,883.18	472,132.27	38,642,098.12
(1) 计提	4,089,813.23	34,059,269.44	20,883.18	472,132.27	38,642,098.12
3. 本期减少金额	1,750,647.94	603,534.74		962.51	2,355,145.19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1,750,647.94	603,534.74		962.51	2,355,145.19
4. 期末余额	110,762,100.91	854,385,931.25	2,833,893.03	12,431,207.27	980,413,132.4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729,208.00	6,588,728.76			8,317,936.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729,208.00	6,588,728.76			8,317,936.7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7,627,048.63	920,364,598.79	166,934.38	4,046,016.18	1,072,204,597.98
2. 期初账面价值	154,926,517.62	779,171,008.33	166,238.38	4,247,524.64	938,511,288.97

(2) 其他说明

- 1) 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116,355,038.38 元。
- 2)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275,832.19	286,138.94
房屋建筑物	73,670.49	
合计	349,502.68	286,138.94

其他说明：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232,636.15	16,284,885.08
合计	32,232,636.15	16,284,885.0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萧山万向天然气自备电厂	13,595,899.36		13,595,899.36	9,205,267.90		9,205,267.90
风电技改项目	11,527,197.01		11,527,197.01	3,094,879.30		3,094,879.30
金华商业储能项目	0.00		0.00	1,125,014.18		1,125,014.18
取水泵房征迁建设项目	4,154,445.44		4,154,445.44			

零星项目	2,955,094.34		2,955,094.34	2,859,723.70		2,859,723.70
合计	32,232,636.15		32,232,636.15	16,284,885.08		16,284,885.0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萧山万向天然气自备电厂		9,205,267.90	4,390,631.46			13,595,899.36						自有资金
风电技改项目		3,094,879.30	8,432,317.71			11,527,197.01			149,835.42	149,835.42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合计		12,300,147.20	12,822,949.17			25,123,096.37			149,835.42	149,835.42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2、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236,095.23	22,236,095.23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2,236,095.23	22,236,095.2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81,828.93	1,381,828.93
2. 本期增加金额	583,797.24	583,797.24
(1) 计提	583,797.24	583,797.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65,626.17	1,965,626.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270,469.06	20,270,469.06
2. 期初账面价值	20,854,266.30	20,854,266.3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系统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129,494.29			2,725,505.30	42,854,999.59
2. 本期增加金额	44,277,605.12			2,014,107.79	46,291,712.91
(1) 购置	44,277,605.12			2,014,107.79	46,291,712.9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84,407,099.41			4,739,613.09	89,146,712.5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612,531.81			2,082,801.20	13,695,333.01
2. 本期增加 金额	622,750.41			80,576.10	703,326.51
(1) 计 提	622,750.41			80,576.10	703,326.51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12,235,282.22			2,163,377.30	14,398,659.5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72,171,817.19			2,576,235.79	74,748,052.98
2. 期初账面 价值	28,516,962.48			642,704.10	29,159,666.5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长协服务费	48,896,128.74		2,381,227.44		46,514,901.30
土地租金摊销		46,835.00	520.38		46,314.62
合计	48,896,128.74	46,835.00	2,381,747.82		46,561,215.92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317,936.76	2,079,484.19	8,317,936.76	2,079,484.1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4,094,637.84	8,523,659.46	37,663,421.04	9,415,855.26
可抵扣亏损	224,757,254.48	56,189,313.62	233,883,568.92	58,470,892.23
预计土地增值税	124,410,680.00	31,102,670.00	124,410,680.00	31,102,670.00
尚未解锁股权激励	44,500,620.98	11,125,155.25	42,284,725.35	10,571,181.36
坏账准备	31,699,154.84	7,924,788.73	30,933,233.84	7,733,308.45
递延收益	26,500,000.00	6,625,000.00	26,500,000.00	6,625,000.00
租赁负债	21,246,347.58	5,311,586.90	21,325,352.62	5,331,338.15
存货跌价准备	4,583,179.03	1,145,794.76	5,464,765.98	1,366,191.50
销售奖励积分	3,536,735.02	884,183.76	4,534,996.02	1,133,749.01
应付未付职工薪酬	9,758,816.89	2,439,704.22	1,750,000.00	437,500.00
预计负债	1,051,744.60	262,936.15	1,051,744.60	262,936.15
合计	534,457,108.02	133,614,277.04	538,120,425.13	134,530,106.3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20,270,469.06	5,067,617.27	20,854,266.30	5,213,566.5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8,984,732.28	7,246,183.08	28,834,880.44	7,208,720.12
计提利息	2,449,539.25	612,384.81	1,102,039.27	275,509.84
合计	51,704,740.59	12,926,185.16	50,791,186.01	12,697,796.5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71,271.27	124,543,005.77	7,683,518.21	126,846,588.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71,271.27	3,854,913.89	7,683,518.21	5,014,278.33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22,584,513.29		122,584,513.29	20,985,000.00		20,985,000.00
预付土地款	2,523,714.29		2,523,714.29			
合计	125,108,227.58		125,108,227.58	20,985,000.00		20,985,000.00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其他说明：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600,000.00	3,600,000.00	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4,000,000.00	4,000,000.00	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合计	3,600,000.00	3,6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说明：

18、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0,031,999.99	40,037,777.78
信用借款	59,552,437.50	63,558,134.03
合计	99,584,437.49	103,595,911.8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9、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0,458,002.43	66,648,109.80
1-2 年	7,373,143.12	23,672,766.08
2-3 年	8,083,734.17	54,815,104.55
3 年以上	84,512,806.92	41,762,681.63
合计	180,427,686.64	186,898,662.06

（2）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6,405,070.29	未到结算期
合计	6,405,070.29	

其他说明：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71,777,526.53
其他应付款	648,253,266.87	609,844,075.90
合计	648,253,266.87	681,621,602.43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1,777,526.53
合计		71,777,526.5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含分红)	413,388,400.77	413,458,274.63
预提土地增值税	124,410,680.01	124,410,680.01
应付暂收款	32,609,777.49	41,995,948.66
押金保证金	30,121,198.81	29,393,519.79
其他	47,723,209.79	585,652.81
合计	648,253,266.87	609,844,075.9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296,125,660.83	未到结算期，其中 1 年以上其他应付款 296,028,749.05 元
单位二	124,410,680.01	预提土地增值税，尚未完成清缴
单位三	8,030,581.09	未到结算期，其中 1 年以上其他应付款 8,028,535.38 元
合计	428,566,921.93	

其他说明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930,575.38	11,892,569.89
1-2 年	40,725.00	40,725.00
合计	6,971,300.38	11,933,294.89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494,579.85	6,122,387.68
销售奖励积分	3,536,735.02	4,534,996.02
合计	6,031,314.87	10,657,383.7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销售奖励积分	3,536,735.02	尚未兑换
合计	3,536,735.0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 额	变动原因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142,123.03	40,477,128.49	43,417,046.66	18,202,204.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305,682.65	3,524,652.78	3,482,344.78	347,990.65
合计	21,447,805.68	44,001,781.27	46,899,391.44	18,550,195.5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18,679,469.23	35,507,090.19	38,818,644.57	15,367,914.85
2、职工福利费	110,677.33	1,511,450.42	1,622,127.75	
3、社会保险费	179,703.67	2,154,909.31	2,126,767.10	207,845.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5,999.11	2,057,637.12	2,033,277.94	200,358.29
工伤保险费	3,704.56	97,272.19	93,489.16	7,487.59
4、住房公积金		772,397.00	772,39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72,272.80	531,281.57	77,110.24	2,626,444.13
合计	21,142,123.03	40,477,128.49	43,417,046.66	18,202,204.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6,419.52	3,414,964.34	3,373,938.47	337,445.39
2、失业保险费	9,263.13	109,688.44	108,406.31	10,545.26
合计	305,682.65	3,524,652.78	3,482,344.78	347,990.65

其他说明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102,922.19	3,002,898.23
企业所得税	26,493,923.15	25,330,727.34
个人所得税	46,721.08	91,279.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873.47	102,949.57
房产税	1,283,011.17	4,036,351.03
土地使用税	884,234.14	1,479,906.35
印花税	799,187.38	106,852.64
教育费附加	56,009.25	58,072.01
地方教育附加	37,339.50	38,714.66
资源税	2,011.00	11,237.80
合计	32,803,232.33	34,258,989.24

其他说明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758,411.72	183,042,118.7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00,770.71	1,620,441.46
合计	46,359,182.43	184,662,560.22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5,758,411.72	183,042,118.76

小计	45,758,411.72	183,042,118.76
----	---------------	----------------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38,267.30	277,418.77
合计	138,267.30	277,418.7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63,668,761.72	367,018,018.7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758,411.72	-183,042,118.76
合计	417,910,350.00	183,975,9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8、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 年	641,223.35	629,389.73
2-3 年	683,552.62	670,926.32
3 年以上	19,087,314.66	19,143,598.93
合计	20,412,090.63	20,443,914.98

其他说明：

2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518,846.00
合计		518,846.00

(1)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拆迁补偿款	518,846.00		518,846.00		政府拆迁
合计	518,846.00		518,846.00		

其他说明：

3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051,744.60	1,051,744.60	旺角城小区业委会诉顺发能城有限公司、浙江万兴恒服务有限公司与顺发恒能股份公司关于旺角城二期地面车位权属纠纷案，原告请求确认案涉车位归全体业主所有，并要求被告支付停车位收益、车位损失等，共计364.5万元。 会计师就本次诉讼事项向外部律师事务所发出询证函，律师事务所结合案件事实、诉讼请求、庭审情况等出具回函，预计负债金额以律师回函载明金额为依据。
合计	1,051,744.60	1,051,744.6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500,000.00			26,50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6,500,000.00			26,500,000.00	

其他说明：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附注“政府补助”之说明。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95,279,084.00				95,278,999.00	95,278,999.00	2,300,000,085.00

其他说明：

股本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395,279,084 股减少至 2,300,000,085 股。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97,835,610.38	46,172,324.89	286,812,893.00	757,195,042.27
其他资本公积	45,115,494.93	8,523,419.04		53,638,913.97
合计	1,042,951,105.31	54,695,743.93	286,812,893.00	810,833,956.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 （1）公司完成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注销库存股成本与股票面值之间的差额，减少资本公积 286,812,893.00 元。
- （2）本期子公司德迦风电引入外部股东增资，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由 100%被动稀释至 51%，公司仍对德迦风电拥有控制权、未丧失合并范围。按照增资后持股比例计算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与增资前持股比例计算享有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增加资本公积 31,985,647.96 元。
- （3）本期公司收购子公司德能电厂 49%少数股东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德能电厂 100%股权。按照购买成本与按新增持股比例计算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增加资本公积 14,186,676.93 元。
- （4）股份支付摊销增加资本公积 10,714,344.68 元，具体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股份支付”之说明。股份支付的递延所得税影响减少资本公积 2,400,361.20 元；股份支付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减少资本公积 54,426.32 元；
- （5）衢州电厂因政府规划实施政策性搬迁，按照搬迁补偿款扣除资产处置损失、搬迁费用等后的结余，增加资本公积 517,376.23 元，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减少资本公积 253,514.35 元。

34、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474,944,710.59	368,521,762.99	382,091,892.00	461,374,581.58
合计	474,944,710.59	368,521,762.99	382,091,892.00	461,374,581.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 （1）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2026 年 1 月、2 月开展股份回购，回购款项计入库存股，本期增加库存股 368,521,762.99 元。
- （2）2026 年 3 月，公司完成回购股份注销工作，相应冲减库存股 382,091,892.00 元，注销时库存股成本高于股本部分冲减资本公积。

35、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安全生产费	2,131,694.76	1,478,221.77	695,605.90	2,914,310.63
合计	2,131,694.76	1,478,221.77	695,605.90	2,914,310.6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为计提安全生产费，本期减少为使用安全生产费。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70,874,435.09			670,874,435.09
任意盈余公积	420,366.81			420,366.81
合计	671,294,801.90			671,294,801.9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26,433,465.50	2,179,164,006.6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26,433,465.50	2,179,164,006.6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90,721.11	50,376,651.09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34,499,992.12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03,224,194.49	2,229,540,657.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5,752,461.27	138,740,763.12	217,755,344.66	151,258,193.50
其他业务	17,845,939.88	10,093,299.81	23,412,487.58	16,347,564.35
合计	213,598,401.15	148,834,062.93	241,167,832.24	167,605,757.8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	------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3,530,657.76 元，其中，58,617,050.02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23,922,970.94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10,990,636.80 元预计将于 2028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2,324.25	881,328.17
教育费附加	413,859.47	497,753.92
资源税	4,619.00	17,647.20
房产税	2,821,521.96	3,976,040.49
土地使用税	879,825.85	829,261.99
车船使用税	1,200.00	1,860.00
印花税	879,963.91	250,061.77
地方教育附加	275,906.33	331,835.93
土地增值税		203,343.64
文化事业建设费		109.50
环境保护税	8,001.21	13,042.25
合计	6,017,221.98	7,002,284.86

其他说明：

计缴标准详见“税项”之说明。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18,888,598.16	23,050,931.63
股份支付费用	10,759,039.56	4,892,369.56
业务招待费	949,172.49	892,334.93
中介机构费	3,192,657.88	2,619,750.09
办公差旅费	1,547,285.55	1,177,949.88
折旧费	1,653,495.92	1,641,758.00
物管保洁费	886,783.90	1,126,855.20
其他	409,101.65	1,446,219.54
合计	38,286,135.11	36,848,168.83

其他说明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管及保洁费	1,589,486.12	3,690,022.62
工资薪金	2,374,185.39	2,778,655.96
股份支付费用	-63,980.90	7,382.70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40,800.00	55,718.27
办公差旅费	217,906.01	1,214,381.47
折旧费	7,067.37	6,892.76
其他	329,746.70	128,415.26
合计	4,495,210.69	7,881,469.04

其他说明：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641,053.28	7,782,308.6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89,085.45	282,112.99
减：利息收入	11,612,404.12	13,719,471.79
手续费支出	237,904.80	253,348.91
合计	-733,446.04	-5,683,814.27

其他说明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即征即退增值税	0.00	1,595,159.12
个税手续费返还	137,404.77	73,649.21
政府补助	307,444.02	535,915.18
合计	444,848.79	2,204,723.51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00	
合计	32.00	

其他说明：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0.42	1,405.0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96	
定期存款利息	16,556,854.49	34,603,606.54
合计	16,556,649.11	34,605,011.60

其他说明

(1)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重要项目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万科大家	-170.42	1,405.06
合计	-170.42	1,405.06

(2)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4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54,696.65	-67,575.4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2,738.33	13,316,583.25
合计	-727,434.98	13,249,007.82

其他说明

4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处置收益	324,654.80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处置收益		2,085,925.79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397.10		1,397.10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3,812,428.47	119,825.00	3,812,428.47
赔偿款	2,450.00	4,061,200.75	2,45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187,534.30	
其他	249,610.28	275,583.66	249,610.28
合计	4,065,885.85	4,644,143.71	4,065,885.85

其他说明：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金、违约金和滞纳金	4,111.73	24,945.97	4,111.73
水利建设基金		-6.04	
其他	249.99		249.99
合计	4,361.72	24,939.93	4,361.72

其他说明：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693,512.73	19,048,224.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84,729.49	3,121,345.74

合计	13,308,783.24	22,169,569.83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359,490.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339,872.5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31,287.4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464,661.7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218.1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79.61
所得税费用	13,308,783.24

其他说明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赔偿款	460,500.00	0.00
银行存款利息	12,014,125.59	10,138,250.71
租金收入	16,463,036.15	22,524,765.07
保证金、押金	6,462,846.72	23,911,079.93
收到往来款	5,440,372.33	2,820,269.39
其他	13,839,996.75	17,164,405.31
合计	54,680,877.54	76,558,770.4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7,954,642.43	18,069,297.30
保证金、押金	12,536,999.74	4,810,147.40
银行手续费	290,664.80	297,571.09
支付往来款	41,993.20	545,649.47
其他	982,218.04	1,016,247.25
合计	31,806,518.21	24,738,912.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定期存款本息	1,223,586,016.67	3,270,146,746.49
合计	1,223,586,016.67	3,270,146,746.49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定期存款	1,185,500,000.00	1,882,400,000.00
合计	1,185,500,000.00	1,882,4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持股计划	22.79	22,128.32
合计	22.79	22,128.3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德能股权款	69,390,000.00	142,720,000.00
员工持股计划账户	69,896.65	100.00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赁费	1,561,420.00	97,920.00
库存股回购	368,521,762.99	0.00
合计	439,543,079.64	142,818,02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03,595,911.81	84,000,000.00	871,214.57	88,882,688.89		99,584,437.49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367,018,018.76	399,650,000.00	9,448,852.83	312,448,109.87		463,668,761.72
租赁负债（含	22,064,356.4		389,085.45	1,440,580.55		21,012,861.3

一年内到期)	4					4
其他应付款	485,235,801.16	22.79	147,839,992.12	175,737,415.20		457,338,400.87
长期应付款	518,846.00				518,846.00	
合计	978,432,934.17	483,650,022.79	158,549,144.97	578,508,794.51	518,846.00	1,041,604,461.42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050,707.09	62,108,268.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727,434.98	-13,249,007.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174,513.09	50,066,045.22
使用权资产折旧	583,797.24	448,710.16
无形资产摊销	703,326.51	438,482.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81,747.82	2,444,877.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4,654.80	-2,085,925.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641,053.28	7,782,308.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556,649.11	-34,605,011.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3,582.32	1,199,724.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59,364.44	-241,420.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036,594.82	162,384,100.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868,881.94	31,946,307.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401,230.03	-38,308,997.18
其他	9,403,187.46	-154,010,445.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95,132.29	76,318,016.5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02,820,917.41	3,150,788,396.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15,353,809.26	1,889,045,670.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2,532,891.85	1,261,742,725.7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02,820,917.41	2,315,353,809.26
其中：库存现金	5,733.86	5,995.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02,814,185.61	2,278,904,218.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97.94	36,443,595.5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2,820,917.41	2,315,353,809.26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定期存款	2,611,500,000.00	2,634,400,000.00	六个月及以上定期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3,600,000.00	4,000,000.00	保函保证金
合计	2,615,100,000.00	2,638,400,000.00	

其他说明：

53、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目	本期数（元）
----	--------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389,085.45
---------------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项目	本期数（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0.00

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目	本期数（元）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61,420.00

5)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对相关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等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中“流动风险”之说明。

6) 租赁活动的性质

根据本公司与出租方梅亚萍的房屋租赁协议，本公司向其租赁房屋建筑物用于办公使用，租赁期 3 年，租赁期限从 2023 年 7 月 15 日至 2026 年 7 月 14 日，年付租金，每年租金为含税 48,300.00 元。

根据本公司与出租方桐庐博旺工贸有限公司的桐庐县富春江镇 50MW/100Mwh 电网侧储能项目合作协议，本公司向其租赁 110kv 长富变电所及周边 15 亩土地用于建设电网侧储能项目以及新能源示范项目，租赁期 20 年，租赁期限从 2024 年 9 月 29 日至 2044 年 9 月 28 日，年付租金，首年租金含税 100 万元，此后在前一年的基础上递增 1.8%。

根据本公司与出租方杭州广蓄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的临安太阳镇光伏发电项目合作协议，本公司向其租赁太阳镇 304 亩土地用于建设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租赁期 25 年，租赁期限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49 年 12 月 31 日，年付租金，每年租金按 900 万 Kwh-1100 万 Kwh*0.0495 元/Kwh 计算。

根据本公司与出租方德清县顺达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的房屋租赁协议，本公司向其租赁房屋建筑物用于员工宿舍，租赁期 2 年，租赁期限从 2025 年 6 月 1 日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年付租金，每年租金为含税 97,920.00 元。

7)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公司租赁包含与光伏发电量挂钩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条款。本公司租赁付款额及条款汇总如下：

项目	固定付款额（元）	可变付款额（元）	付款额总额（元）
发电量小于等于 900 万 Kwh	445,500.00	-	445,500.00
1100 万 Kwh > 发电量 900 万 Kwh	445,500.00	按差额电量计算	按实际电量计算
发电量大于等于 1100 万 Kwh	445,500.00	99,000.00	544,500.00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17,524,678.47	
合计	17,524,678.4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其他说明：

本公司出租资产为开发项目房屋建筑物，与承租人的租赁合同通常按 1 个月至 10 年的固定期限订立并收取固定租金，部分租赁合同按约定收取分成租金。房产项目租赁变动活跃，租金金额和期间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租赁合同不包含续租选择权条款。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顺发能城	1,500,000,000.00	杭州	杭州	房地产开发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淮南顺发	30,000,000.00	淮南	淮南	房地产开发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万兴恒	10,000,000.00	杭州	杭州	物业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德迦风电	117,647,100.00	宁波	宁波	电力生产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大陈风电场	50,000,000.00	台州	台州	电力生产	6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顺发源储	30,000,000.00	杭州	杭州	其他电力生产	100.00%		新设
顺发德能	149,967,816.80	湖州	湖州	电力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顺发衢州	300,000,000.00	衢州	衢州	电力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大陈风电场	35.00%	-660,219.75		44,004,975.94
德迦风电	49.00%			96,379,352.0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大陈风电场	67,249,296.32	61,541,146.06	128,790,442.38	3,061,939.69	0.00	3,061,939.69	65,900,482.50	66,304,771.75	132,205,254.25	4,887,163.41	6,167,110.10	4,893,330.51
德迦风电	142,727,103.45	179,608,755.60	322,335,859.05	99,143,303.86	26,500,000.00	125,643,303.86	48,650,174.39	149,471,846.63	198,122,021.02	101,486,395.15	26,500,000.00	127,986,395.1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大陈风电场	7,131,607.53	-1,886,342.14	-1,886,342.14	2,516,989.06	18,912,244.08	8,961,431.79	8,961,431.79	7,734,662.21
德迦风电	7,186,541.87	-1,768,589.74	-1,768,589.74	3,577,605.19	9,567,027.17	-301,296.93	-301,296.93	2,895,036.67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2026 年 6 月 26 日，公司与投资者宁波象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象能”）、宁波象荣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象荣”）签署了《关于浙江东海德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经三方协商一致，以 2025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对德迦风电的评估值 13,360.44 万元作为投前估值，宁波象能以现金方式出资 10,216.81 万元、宁波象荣以现金方式出资 2,619.69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各股东持股比例为：顺发恒能持有 51%、宁波象能持有 39%、宁波象荣持有 10%。本次交易完成后，德迦风电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2、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顺发德能 49%股权、普星京兴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1,334 万元向普星能（香

港）有限公司、浙江普星蓝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分别收购其持有顺发德能 19%股权、30%股权。2026 年 6 月 30 日顺发德能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顺发恒能持有顺发德能股权由 51%变更为 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德迦风电	顺发德能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13,340,000.00
--现金		113,34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0.00	113,34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1,985,647.96	127,526,676.93
差额	31,985,647.96	14,186,676.9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1,985,647.96	14,186,676.93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公司持有德迦风电股权比例由 100% 被动稀释至 51%，主要因宁波象能、宁波象荣对德迦风电新增注资，本次股权变动公司不存在股权处置、未取得处置对价。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万科大家	杭州	杭州	房地产开发经营		25.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65,514,108.82	65,933,757.17
非流动资产	1,075.88	1,075.88
资产合计	65,515,184.70	65,934,833.05
流动负债	22,871,762.92	23,290,729.6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2,871,762.92	23,290,729.6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2,643,421.78	42,644,103.4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660,855.44	10,661,025.8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660,855.44	10,661,025.8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81.67	36,516.4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81.67	36,516.4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九、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6,500,000.00					26,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307,444.02	535,915.18
营业外收入	1,397.10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带息负债主要为银行借款人民币 562,870,350.00 元（本金）。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①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②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③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④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⑤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⑥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 ①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②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③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1)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9,584,437.49				99,584,437.49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7,705,235.00	358,266,436.07	8,435,200.00	80,703,589.81	495,110,460.88
应付账款	180,427,686.64				180,427,686.64
其他应付款	648,253,266.87				648,253,266.87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59,471.56	1,376,585.17	1,394,006.82	25,680,321.35	29,810,384.90
金融负债合计	977,330,097.56	359,643,021.24	9,829,206.82	106,383,911.16	1,453,186,236.78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06,820,750.00				106,820,750.0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7,974,379.17	88,560,673.61	50,176,406.94	62,764,777.50	389,476,237.22
应付账款	186,898,662.06				186,898,662.06
其他应付款	681,621,602.43				681,621,602.4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51,594.71	2,243,197.79	2,321,419.41	27,430,836.96	35,547,048.87
金融负债合计	1,166,866,988.37	90,803,871.40	52,497,826.35	90,195,614.46	1,400,364,300.58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21.03%（2025 年 12 月 31 日：19.6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452,214.90	37,452,214.9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452,214.90	37,452,214.9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7,452,214.90	37,452,214.9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万向集团公司	浙江杭州	实业投资、贸易	45,000 万元	64.86%	64.8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鲁伟鼎。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万向信托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万向钱潮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万向财务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大洋世家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万向一二三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万清源智动车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普星聚能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万向三农集团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大鼎油储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普星能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纳德世家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万向职业学院	母公司作为联合举办单位的事业单位
杭州普星能源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通惠康养旅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参股的公司
湘湖逍遥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参股的公司
普星蓝天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万向三农集团	食品采购	218,589.68		否	194,501.19
万向集团公司	咨询服务	33,980.00		否	
湘湖逍遥	餐饮及住宿服务	122,003.59		否	126,890.57
纳德世家	餐饮及住宿服务			否	35,133.39

大洋世家	食品采购			否	4,840.00
通惠康养旅	餐饮及住宿服务	67,316.97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万向一二三	物业服务、食堂餐饮服务和管理服务、电力销售、节能改造服务	7,030,425.59	6,439,578.03
万向钱潮	物业服务和食堂餐饮服务、电力销售	7,479,232.38	4,154,897.64
万向集团公司	物业服务、食堂餐饮服务和咨询服务	1,389,965.74	1,179,422.17
上万清源智动车	物业服务和管理服务	174,001.40	128,492.77
万向三农集团	物业服务、食堂餐饮服务和工程管理服务、电力销售	1,935,025.11	1,064,512.97
万向财务	物业服务和食堂餐饮服务	14,150.94	14,630.94
普星聚能	物业服务和管理服务	537.73	4,469.43
万向职业学院	物业服务和食堂餐饮服务	8,050,075.26	1,930,049.17
大洋世家	物业服务、食堂餐饮服务、电力销售	2,973,684.49	2,263,499.94
大鼎油储	物业服务	334,556.60	260,800.00
杭州普星能源	物业服务	9,509.43	
通惠康养旅	物业服务	17,853.7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湘湖逍遥	运输工具		7,281.5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普星安吉	42,000,000.00	2024 年 02 月 21 日	2029 年 09 月 21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普星能源	光伏电站	26,100,000.00	
普星聚能	光伏电站	154,900,000.00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1.00	16.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6.00	10.00
报酬总额(万元)	239.72	135.85

（6） 其他关联交易

1) 万向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务业务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系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有关服务业务收费参照市场费率标准收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本公司及子公司直接存入万向财务公司的资金，属于资金集中管理的情形，2026 年半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与万向财务发生的其他有关金融服务业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活期存款	89,175,183.84	6,577,932,661.44	6,277,346,620.98	389,761,224.30
定期存款	4,620,350,000.00	3,348,500,000.00	4,086,800,000.00	3,882,050,000.00
合计	4,709,525,183.84	9,926,432,661.44	10,364,146,620.98	4,271,811,224.30

本期本公司及子公司在万向财务公司存款，本期取得利息收入 27,069,635.73 元。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万向财务公司贷款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3,503,689.59	4,031,289.63	6,033,541.72	1,501,437.5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251,065,607.23	76,386,516.61	289,413,982.17	38,038,141.67
合计	254,569,296.82	80,417,806.24	295,447,523.89	39,539,579.17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资金周转需要向万向财务公司取得借款，本期支付利息支出 4,483,461.36 元。

3) 收购股权

2026 年 3 月 30 日，顺发恒能股份公司与普星能(香港)有限公司、浙江普星蓝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普星兴(香港)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经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1,334 万元向普星能(香港)有限公司、浙江普星蓝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分别收购其持有顺发德能 19% 股权、30% 股权；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4,686 万元向普星兴(香港)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普星京兴 100% 股权。本次交易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鉴于普星能量有限公司间接持有顺发德能 49%股权、普星京兴 100%股权。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本次出售事项普星能量须遵守申报、公告及股东批准的规定。2026 年 6 月 30 日普星能量召开股东特别大会，表决批准了本次出售事项。2026 年 6 月 30 日、7 月 1 日，顺发德能、普星京兴分别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 其他关联交易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中，预留股份 7,500.01 万股由万向三农集团出资代持。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应收账款					
	万向职业学院	2,035,105.00	101,755.25	1,580,000.00	79,000.00
	万向一三三	4,299,121.44	214,956.07	1,197,243.01	59,862.15
	万向钱潮	7,099,656.84	354,982.85	773,525.46	38,676.26
	大洋世家	741,678.84	37,083.94	380,000.00	19,000.00
	万向集团公司	362,447.57	18,122.38	2,854,157.41	142,707.87
	万向三农集团	1,199,090.95	59,954.54	192,974.50	9,648.73
	上万清源智动车	121,737.00	6,086.85	121,368.50	6,068.43
	通惠康养旅	4,079.00	203.95	4,079.00	203.95
	普星聚能	390.00	19.50		
	杭州普星能源	10,080.00	504.00		
	大鼎油储	59,042.00	2,952.10		
(2) 其他应收款					
	万向职业学院	305,833.36	15,500.00	320,833.34	18,541.60
	万向钱潮	285,285.26	14,514.26	100,143.33	5,007.17
	万向集团公司	69,435.34	3,471.77	10,417.03	520.85
	通惠康养旅	8,156.48	815.65	8,156.48	815.65
	万向三农集团	5,898.37	294.92		
	普星能	21,975.00	219.7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应付账款			
	普星聚能	32,327,433.63	

(2) 预收款项			
	通惠康养旅		10,625.00
(3) 应付股利			
	普星蓝天		14,783,257.96
	普星能		56,994,268.57
(4) 其他应付款			
	万向三农集团		174,110,484.97
	万向信托		111,812.00
	普星能	43,950,000.00	

(3)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万向财务[注]	2,472,877.09	1,506,167.33

[注]：系应收存款利息收入。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5,249,332.6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714,344.68

其他说明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0,759,039.56	
生产人员	19,286.02	
销售人员	-63,980.90	
合计	10,714,344.68	

其他说明

4、本期以股份支付换取服务情况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元）	10,714,344.68
-------------------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24 年 3 月，杭州市萧山区旺角城小区业主委员会就旺角新天地 22-12、22-13、22-14，建筑面积为 930.96 m² 的物业经营用房的占用使用费及相应利息等事宜对杭州润福大润发超市有限公司、子公司顺发能城、子公司万兴恒、康成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本公司提起诉讼。萧山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作出一审判决，判令杭州大润发将案涉房屋腾退，并要求顺发能城支付 4,412,300.00 元房屋占有使用费和 125,124.00 元评估费。本公司、大润发及业委会提起上诉，二审法院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出具民事裁定书，以一审程序不当为由，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2025 年 12 月 9 日，该案一审重新立案。于 2026 年 1 月 23 日首次开庭进行法庭调查。该案属于一审重审中，尚未形成生效判决，无执行进展。

2025 年 6 月，杭州市萧山区旺角城小区业主委员会就占有使用顺发旺角城地面停车位，管理并收取顺发旺角城地面停车位收益等事宜对顺发能城、万兴恒、顺发恒能公司提起诉讼，已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第一次开庭，原告申请调查令调取案件相关材料，后因法院认为业委会方调取事实材料不足，原定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的开庭时间延后。因旺角城业委会向法院表示愿意与本公司调解，故本案于 2026 年 6 月 2 日与旺角城业主共有权纠纷案件，由法院合并组织调解。因调解未成，业委会表示拒绝撤诉，该案已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二次开庭，业委会申请案涉车位情况进行司法鉴定，其鉴定申请当庭未被法庭采纳。考虑到本案事实问题尚未查清，后续需再次开庭。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按照房地产企业经营惯例，部分子公司为相关业主按揭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商品房承购人的首笔个人商品房抵押贷款发放之日起，至银行收妥商品房承购人所购住房的房产所有权证、土地使用证、契税证等房产登记手续止。本公司历年没有发生由于担保连带责任而发生损失的情形，因此该项担保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标的经审计财务报表的账面净资产价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双方协商后一致同意。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4,686 万元向普星兴（香港）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普星京兴 100%股权。鉴于普星能量有限公司（股份简称：普星能量，股份代码：00090）间接持有普星京兴 100%股权。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本次出售事项普星能量须遵守申报、公告及股东批准的规定。2026 年 6 月 30

日普星能量召开股东特别大会，表决批准了本次出售事项。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8 日完成向普星兴(香港)有限公司支付 100%的股权转让价款，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将 2026 年 7 月 31 日确定为合并日。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本期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563,297.08	1,077,721.38
1 至 2 年	212,244.36	159,182.35
合计	9,775,541.44	1,236,903.7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244.36	2.17%	106,122.18	50.00%	106,122.18	212,244.36	17.16%	106,122.18	50.00%	106,122.18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63,297.08	97.83%	467,044.70	4.88%	9,096,252.38	1,024,659.37	82.84%	51,232.97	5.00%	973,426.40
其中：										
账龄组合	9,285,293.43	94.98%	464,264.66	5.00%	8,821,028.77	1,024,659.37	82.84%	51,232.97	5.00%	973,426.40
电力销售组合	278,003.65	2.84%	2,780.04	1.00%	275,223.61					
合计	9,775,541.44	100.00%	573,166.88	5.86%	9,202,374.56	1,236,903.73	100.00%	157,355.15	12.72%	1,079,548.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惠州市晟豪实业有限公司	212,244.36	106,122.18	212,244.36	106,122.18	50.00%	信用状况恶化
合计	212,244.36	106,122.18	212,244.36	106,122.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9,285,293.43	464,264.66	5.00%
合计	9,285,293.43	464,264.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电力销售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电力销售组合	278,003.65	2,780.04	1.00%
合计	278,003.65	2,780.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6,122.18					106,122.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232.97	415,811.73				467,044.70
合计	157,355.15	415,811.73				573,166.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68,416.23		1,368,416.23	14.00%	68,420.81
第二名	1,305,921.06		1,305,921.06	13.36%	65,296.05
第三名	832,649.67		832,649.67	8.52%	41,632.48
第四名	752,472.24		752,472.24	7.70%	37,623.61
第五名	640,034.58		640,034.58	6.55%	32,001.73
合计	4,899,493.78		4,899,493.78	50.13%	244,974.6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5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96,586,695.51	96,537,111.40
合计	96,586,695.51	147,537,111.40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顺发德能		51,000,000.00
合计		51,00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95,000,000.00	95,0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1,515,000.00	1,505,000.00
应付暂收款	234,391.62	113,012.00
合计	96,749,391.62	96,618,012.0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0,416.62	1,618,012.00
1 至 2 年	1,588,975.00	
2 至 3 年	95,000,000.00	95,000,000.00

合计	96,749,391.62	96,618,012.00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749,391.62	100.00%	162,696.11	0.17%	96,586,695.51	96,618,012.00	100.00%	80,900.60	0.08%	96,537,111.40
其中：										
账龄组合	1,664,947.18	1.72%	162,696.11	9.77%	1,502,251.07	1,618,012.00	1.67%	80,900.60	5.00%	1,537,111.40
关联方组合	95,084,444.44	98.28%			95,084,444.44	95,000,000.00	98.33%			95,000,000.00
合计	96,749,391.62	100.00%	162,696.11	0.17%	96,586,695.51	96,618,012.00	100.00%	80,900.60	0.08%	96,537,111.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5,972.18	3,798.61	5.00%
1-2 年	1,588,975.00	158,897.50	10.00%
合计	1,664,947.18	162,696.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95,084,444.44	0.00	0.00%
合计	95,084,444.44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80,900.60			80,900.60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81,795.51			81,795.51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62,696.11			162,696.11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900.60	81,795.51				162,696.11
合计	80,900.60	81,795.51				162,696.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东海德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95,084,444.44	95,000,000.00 元为 2-3 年，84,444.44 元为 1 年以内	98.28%	0.00
杭州广蓄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00,000.00	1-2 年	1.55%	150,000.00
青岛能峰电气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75,518.00	1-2 年	0.08%	7,551.80
职工住房公积金	应收暂付款	27,658.00	1 年以内	0.03%	1,382.90
职工养老保险	应收暂付款	24,834.45	1 年以内	0.03%	1,241.72
合计		96,712,454.89		99.97%	160,176.4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98,305,740.93		2,698,305,740.93	2,198,886,912.26		2,198,886,912.26
合计	2,698,305,740.93		2,698,305,740.93	2,198,886,912.26		2,198,886,912.2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顺发能城	1,818,772,612.34					8,659,125.35	1,827,431,737.69	
德迦风电	87,850,532.11					764.98	87,851,297.09	
顺发源储	30,000,000.00						30,000,000.00	
大陈风电场	105,882,551.33					2,268.54	105,884,819.87	
顺发德能	156,381,216.48		113,340,000.00			6,257.97	269,727,474.45	
顺发衢州			377,296,431.48			113,980.35	377,410,411.83	
合计	2,198,886,912.26		490,636,431.48			8,782,397.19	2,698,305,740.9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87,211.42	4,191,446.50	3,088,713.79	1,800,300.71
其他业务	40,295.43		41,701.45	
合计	6,427,506.85	4,191,446.50	3,130,415.24	1,800,300.7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								

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96	
定期存款利息	16,459,999.98	7,943,208.33
合计	16,459,965.02	7,943,208.33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24,654.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08,841.1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6,556,854.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60,127.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7,404.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46,970.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3,679.91	
合计	15,807,231.7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0%	0.005	0.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8%	-0.002	-0.002

3、计算过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1,290,721.11
非经常性损益	2	15,807,231.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4,516,510.6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5,863,145,440.88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数	5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数	6	280,388,887.03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数	7	5,357,247.41
加权平均净资产	8=4+1*0.5+5-6+7	5,593,759,161.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0.20%

[注]：报告期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数，系按净资产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占报告期月数的比例作为权重进行加权计算。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4, 516, 510. 63
加权平均净资产	2	5, 593, 759, 161. 8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期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期初至合并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数	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合并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数	5	
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加权平均净资产	6=2-3-4+5	5, 593, 759, 161. 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6	-0. 08%

(3)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1, 290, 721. 11
非经常性损益	2	15, 807, 231. 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4, 516, 510. 63
期初股份总数	4	2, 207, 016, 305. 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的加权数	6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的加权数	7	66, 315, 797. 83
报告期缩股数	8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9=4+5+6-7-8	2, 140, 700, 507. 17
基本每股收益	10=1/9	0.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1=3/9	-0. 002

[注]：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的加权数及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的加权数，系按股份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占报告期月数的比例作为权重进行加权计算。

(4)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4、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